

证券代码：000037、200037

证券简称：深南电 A、深南电 B

公告编号：2025-007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孔国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财务总监张小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晓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

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查阅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深南电、上市公司	指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能源集团	指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深南电中山公司	指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深南电工程公司	指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南电环保公司	指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
深南电西湾公司	指	深南电西湾能源(中山)有限责任公司
协孚公司	指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
新电力公司	指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南山热电厂	指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南山热电厂
中山南朗电厂	指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中山南朗电厂
惠东协孚	指	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联交所	指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
卓致基金	指	珠海横琴卓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除了特别描述的货币单位外,其余的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深南电 A、深南电 B	股票代码	000037、20003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深南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Nanshan Power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孔国梁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209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3		
公司网址	http://www.nsrld.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nspower.com.cn; investor@nspower.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奕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电话	0755-26003611	
传真	0755-26003684	
电子信箱	investor@nspower.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7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15121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曹玮、李民聪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442,971,955.85	589,780,190.71	-24.89%	694,227,65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08,828.57	4,158,797.10	426.81%	-160,163,24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508,091.57	-70,789,007.91	-23.62%	-225,967,57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635,766.05	-100,371,976.92	62.50%	207,168,402.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3	0.0069	426.09%	-0.26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3	0.0069	426.09%	-0.26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0.29%	增加 1.20 个百分点	-10.4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2,012,736,635.59	2,049,365,388.69	-1.79%	2,606,216,34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85,380,575.08	1,459,288,691.94	1.79%	1,455,129,894.8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42,971,955.85	589,780,190.71	主要系电力生产销售及综合能源服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5,642,037.47	1,409,620.51	主要系自有房产租赁及物业租赁管理服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37,329,918.38	588,370,570.20	扣除自有房产租赁及物业租赁管理服务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580,975.91	107,323,288.80	183,104,712.19	71,962,97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071,219.61	-8,779,890.29	-7,777,120.17	67,537,05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868,603.74	-11,891,453.34	-11,138,395.03	-31,609,63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54,442.05	18,857,950.62	-28,410,239.05	43,770,964.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881,112.16	1,878,391.11	-1,171,953.71	主要系惠东协孚 40%股权转让损益、深南电中山公司的土地收储及机组关停损益的影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	486,069.90	44,431,212.00	9,333,093.72	主要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286,239.10	18,538,064.54	58,227,971.21	主要系存放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1,235,154.68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5,495.19	11,628,630.83	-635,065.42	主要系房屋拆迁安置补贴。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40,402.85	0.00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871,593.36	2,763,648.15	-50,287.24	
合计	109,416,920.14	74,947,805.01	65,804,333.0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2024 年，我国电力消费需求延续稳步增长态势，全国全社会用电量达 9.85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增速较上年提升 0.1 个百分点，第一、二、三产业在内的全行业用电量达 8.36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2%，反映出我国经济基本盘稳固以及终端用电电气化水平持续提升。在“双碳”目标与能源转型的带动下，电力生产行业加速向绿色低碳转型。截至 2024 年底，全年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突破 33.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4.6%，非化石能源装机占比过半，标志着我国能源结构调整迈入新阶段。具体来看，包括风电、太阳能发电以及生物质发电在内的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达到 14.5 亿千瓦，首次超越火电装机规模（14.4 亿千瓦），成为新型电力系统的主要支撑电源。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 8.87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2%）、风电装机 5.21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提前 6 年完成国家气候雄心峰会提出的“2030 年风光总装机 12 亿千瓦”目标。火电装机增速显著放缓（同比增长 3.2%），煤电占总装机比重降至 35.7%（同比降低 4.2%），但其在电网中仍承担着重要的基荷和调峰作用，全年煤电发电量占比仍达 54.8%，为电网的稳定运行提供了核心保障。总体来看，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正在加速形成。

在全球能源格局加速重构和“双碳”目标持续推进的背景下，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和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已经成为中国能源发展的关键任务。2024 年，我国新型储能保持高速增长，年度新增新型储能投运装机规模 4370 万千瓦/1.098 亿千瓦时，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 7376 万千瓦/1.68 亿千瓦时，约为“十三五”末的 20 倍，较 2023 年底增长超 130%，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首超抽水蓄能。这表明储能与新能源配套发展路径已经从政策推动的初期阶段逐步转化为市场化发展需求。伴随着新能源及储能行业的快速发展，大量新能源及储能项目需要专业技术服务支持，综合能源服务行业也迎来了发展机遇。在“源网荷储”深度协同的发展趋势下，综合能源服务作为一种新兴商业模式，能够整合多种能源资源，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一体化的能源解决方案，有效满足客户对于能源高效利用、低碳环保以及成本控制的多元化需求，展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经营供电供热、从事发电厂（站）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报告期末，公司南山热电厂有 3 套 9E 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 54 万千瓦，位于深圳市前海自贸区的电力负荷中心区，是所在区域的主力调峰电源，目前处于正常生产运营状态；中山南朗电厂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收到广东省能源局《关于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南朗热电厂机组关停有关事项的函》，广东省能源局同意中山南朗电厂 2 台 180MW 燃气热电联产机组关停。目前，中山南朗电厂拥有的两套 9E 型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已关停并退出调度运行，发电机组设备及相关资产已于 2025 年 3 月挂牌转让成功。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主营业务面临电力市场竞争激烈、燃料价格持续高企等诸多考验。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和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坚定发展信心，保持战略定力，坚守“专业专注、创新高效、勇毅果敢、和谐共赢”核心价值观，以深化改革作为关键突破点，积极应对各类问题和挑战，全力以赴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通过一系列扎实举措，公司新业务布局实现突破，主责主业进一步压紧压实，管理效能持续提升，市场化改革稳步推进，盈利水平再上新台阶，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狠抓所属企业的经营发展与市场拓展，深南电工程公司凭借多年深耕燃气轮机电站工程建设的技术经验以及积累的合作资源，集中攻坚燃机领域相关工程服务业务，凭借专业化、精细化的技术能力，先后签署多份合同，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技术服务；深南电环保公司以综合能源服务为转型发展方向，全面开拓工商业储能、分布式光伏、充电

桩等综合能源服务项目，全力打造新型综合能源服务商业模式，初步形成“投建运管维”一体化服务模式；协孚公司积极拓展业务版图，聚焦能源集团物业租赁管理服务业务，市场开拓能力、物业管理能力及盈利能力显著提升，同时高效盘活低效资源，圆满完成惠东协孚 40%股权的转让工作。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54	54（未包含中山南朗电厂于 2023 年 11 月关停并退出调度运行的两套发电机组装机容量）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发电量（亿千瓦时）	5.12	6.57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5.10	6.54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3.85%	3.90%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933	723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深南电环保公司于 2024 年 1 月获准在广东省开展市场化售电业务，深南电环保公司在开展售电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电力增值服务，包括工商业储能、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及用电电咨询服务等。2024 年，深南电环保公司代理用户购电量 3,442 万千瓦时，实现从无到有的突破。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近年来，受宏观经济形势和燃机发电行业共性问题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面临着与日俱增的困难和挑战，但三十多年经营与发展所形成的基本核心竞争力以及公司主要股东的大力支持、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采取的经营管理创新之举，为公司持续经营及谋求转型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秉持稳健的发展理念，坚定战略信念，灵活调整经营策略，精心优化资源配置，成功攻克了一系列发展难题，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拼搏、创新的管理文化。公司拥有一批具有创新意识和拼搏精神的经营管理人才，通过深化人力资源改革、构建以业绩为导向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在全公司范围内倡导和营造团结、拼搏、创新、进取的管理文化。与此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并大力推进制度体系、管理体系及合规体系建设，坚持依法依规、科学严谨、高效有序的规范化管理，并通过流程化、精细化、标准化的管理导向，为公司深入挖掘内部潜力、积极寻求外部机遇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专业、进取的技术人才。公司凭借三十多年的努力耕耘和在燃机发电行业的影响力，吸纳和培养了一批燃机行业技术专家和专业人才，在燃机电厂建设和运营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顺应广东省电力市场化改革深入推进的市场形势，公司组建了专业电力营销团队深研电力交易策略、探索搭建电力营销数学模型，在电力营销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公司参与新型电力市场建设，融入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浪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此外，深南电工程公司凭借卓越的技术实力，累计为数十家海内外燃机电站提供技术咨询、调试、保运等全方位专业服务；公司曾先后承接了国内外数十家电厂的技术人员培训业务，凭借高质量的培训内容和专业的教学团队成为国内燃机行业知名的专业人才培养基地，并在同行业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专业的品牌形象。

3、与时俱进的专业技术水平。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科研创新工作得到了社会一致肯定，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再次成功通过复审并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软件著作权，联合起草编写国家标准 1 项。报告期内，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共申报 2 项发明专利和 5 项实用新型专利，有 1 项发明专利获得授权。公司总授权专利数达到 45 项（含 5 项发明专利）、软著 8 项，极大地提升了公司品牌形象和行业竞争力。

4、丰富的产业探索经验。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全力开拓综合能源服务业务领域，不断积累电化学储能、光伏、充电桩等新能源产业建设及运营经验。通过储能黑启动项目、光伏项目、兆驰工商业储能项目的建设运营以及中山独立储能电站的施工建设、光储充一体化项目的开展，公司在新能源及储能项目的建设、调试及运维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培养了一批专业技术人才。加之传统电力行业的人才积累与技术优势，为公司向综合能源服务领域进军储备了充足的技术和人才资源，奠定了坚实基础。

5、领先的环保水平。公司发电机组均为燃气发电机组，采用天然气为燃料，烟气中 CO₂ 的排放量约为燃煤电厂的 42%，为国家“双碳”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持。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2018 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要求，公司全面完成了南山热电厂#3、#10 及#1 燃机的“深圳蓝”改造，改造后各台机组氮氧化物排放降至 15mg/m³ 以内，达到世界最先进水平，南山热电厂也被创刊于 1882 年全球电力行业最权威杂志《Power Magazine》评选为 Top Plant Award 最佳电厂。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是公司正式迈入综合能源服务业务领域的起始之年，公司始终坚守“专业专注、创新高效、勇毅果敢、和谐共赢”核心价值观，以专业专注为基石，深耕综合能源服务业务领域，不断提升专业能力与服务水平；以创新高效为动力，积极探索体制机制改革，优化流程，提高运营效率；以勇毅果敢为担当，在面对市场竞争和不确定性时，敢于突破，勇于担当；以和谐共赢为目标，与股东、客户、合作伙伴、员工携手共进，共创价值。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优化产业布局，转型发展取得新突破。在全球能源格局加速重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当下，公司立足行业趋势、市场需求以及自身优势，进一步明确了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的战略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战略转型方向，全力拓展综合能源服务项目，初步建成“投建运管维”平台，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的服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在投资领域，公司完成储能母基金首期出资 5000 万元，并投资设立总规模为 4 亿元的储能子基金，储能子基金拟下设规模 2 亿元的储能公司，负责电站类项目投资，投资方向主要包括独立储能电站、工商业储能电站、光储充一体化站场等项目。深南电环保公司将协同公司系统内资源做好储能公司的运维管理，为基金电站类项目的开发、研判、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等提供全面综合服务，借助基金赋能推动公司在新能源及储能等领域战略布局，加快探索构建综合能源服务商业模式。在项目建设领域，深南电环保公司抢抓储能产业发展契机，专注于向新能源及储能领域转型，新能源项目多点开花。在兆驰工商业储能项目建设期间，深南电环保公司严格把控工程质量，精心优化工程造价，完善成本控制体系，细化项目标准化管理流程，以高水准完成项目建设，项目正式投运后，储能系统高效运转，运行情况良好，收益情况好于预期，为公司向综合能源服务业务领域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在项目运维领域，深南电工程公司凭借多年深耕燃气轮机电站工程建设的技术经验以及积累的合作资源，充分发挥技术人才优势，取得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资质，集中攻坚燃机及新能源领域相关工程服务业务，先后签署多份技术服务合同。在青海格尔木 300MW 燃机电站项目中，通过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技术服务，成功签署项目管理、监理、EPCM 管理、调试及运维等多份合同，彰显了公司在项目运维领域的深厚底蕴。在物业租赁管理领域，协孚公司紧抓物业租赁管理服务机遇，直面专业能力短板的挑战，积极主动作为，迅速组织全员投入房地产业务能力培训，全方位提升市场开拓能力、物业管理能力、综合服务水平，整体出租率稳步攀升，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2）聚焦存量增效，综合业务能力迈上新台阶。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秉持勇于拼搏的奋进姿态，聚焦主责主业，以创新思维和主动意识积极落实精益管理理念，致力于提升存量资产盈利能力，盘活存量资产，实现资产效能最大化。在存量资产经营能力提升方面，公司动态调整电力营销和燃料采购策略，科学统筹气电匹配，完成上网电量 5.10 亿千瓦时。同

时，公司深入研究容量电价政策，积极争取容量电费收益。此外，深南电环保公司售电业务实现零的突破，累计销售电量 3,442 万千瓦时，为公司增添新的利润增长点。在存量资产盘活方面，公司全力推进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工作，一方面对原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及《搬迁补偿协议》所涉地块的移交、收回、土地证注销、搬迁补偿款支付时间作进一步优化调整，签署补充协议，实现 A 地块 190 亩土地的交付，累计收到土地收储补偿价款 2.20 亿元。另一方面充分利用深南电中山公司线路资产，在传统项目运营理念基础上，创新运用资本运作理念，提出原地复用及线路资产出资的创新方案，由深南电中山公司与中山市南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实施中山市翠亨新区 300MW/600MWh 独立储能电站（一期）项目建设，建成 1 座规模为 100MW/200MWh 的独立储能电站，有效盘活了存量资产，显著扩充了公司储能产业布局。同时，公司积极推动深南电中山公司发电机组设备及相关资产的挂牌转让，根据市场情况及时优化挂牌方案，积极拓展潜在买家资源，动态调整谈判策略，多维度推进交易进程，最终于 2025 年 3 月成功实现机组设备及相关资产摘牌；此外，协孚公司圆满完成惠东协孚 40%股权的挂牌转让工作，回笼资金 5,789 万元。

（3）统筹安全和发展，安全管理构建新格局。公司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持续完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全面压实主体责任，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努力保障稳定的安全生产形势，持续保持“五无”安全目标，为公司的稳健前行筑牢了安全根基。一是签订安全责任清单，完善目标管控举措，全面压实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从严从细落实安全生产措施，筑牢安全生产底线。二是扎实开展安全管理专项工作，全力化解安全风险。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专项行动”，积极落实安全防范自查自纠及交叉检查工作，全面摸清与动态掌握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底数，同时推动企业负责人法定职责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压紧落实，推动事前预防型安全生产治理模式。三是深入一线开展服务协调，全力加强安全监督工作。持续加强对所属企业的安全督导工作，以公司“领导班子下基层”“四不两直”等形式，形成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筑牢了安全生产基础，推动了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的顺利开展。

（4）突出效能提升，市场化改革迈出新步伐。公司聚焦市场化改革，激发内生创新发展活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市场化的薪酬激励机制，强化业绩导向，充分激发团队的能动性；深入推进以业绩贡献为导向的绩效文化，持续优化高管人员激励约束考核机制，创新性实施高管人员“年度+任期”双目标契约化管理；搭建科学、合理的差异化绩效指标考核体系，进一步加大所属企业经营业绩指标及公司管理干部绩效考核力度，打造聚焦价值贡献的激励约束体系。持续提升人才选用育留各环节管理效能，坚持把培养选拔年轻干部作为打基础利长远的战略性举措来抓；加大校园招聘力度，力促人才引进向更专业、更年轻的方向转型；加强人才培养力度，聚焦公司干部职工综合能力提升，靶向施策提高全面培训质效。优化完善所属企业市场化管控模式，一企一策制定权责清单，科学合理授权放权，实现权责利对等，有效提升各所属企业的运营效率和创新能力。

（5）注重科学高效，管理体制取得新成效。公司秉持“筑牢根基、全链协同、渐次深入、注重实效”的原则，对管理体制机制进行全面改革，为公司转型发展筑牢坚实根基。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同时大力推动所属企业法人治理流程规范化工作，提升公司整体法人治理工作水平；持续优化公司制度体系，积极开展流程标准化体系建设，完成公司流程标准化管理体系框架搭建工作，有效提升公司规范化管理水平；深化合规体系建设，组织各所属企业搭建重点流程、重点决策事项合规审核机制，强化合规管理；强化审计监督，关注重点领域的风防控，通过开展经济效益审计、经济责任审计、采购审计等专项审计，狠抓审计整改落实，助推公司风险防控水平的提升；持续夯实会计核算体系，强化财税管理基础，高标准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工作，提升财务服务效能及效率，进一步优化资金管理机制，持续改善公司资本结构。

（6）强化组织保障，持续加强党的建设。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牢牢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聚焦公司经营管理和改革发展的关键环节，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深度融合，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政治保障。一是增强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高质量完成党委、纪委换届选举工作，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实现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有机统一。坚决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确保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二是强化党组织的思想引领力。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机制。党委领导班子围绕重点课题深入开展专题调研，建立健全学习成果转化机制，切实提升思想引领实效。三是提升党组织的群众组织力。精心打造“党建+”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党建+文化”系列活动，关注基层员工、青年员工等不同群体，以丰富多元的活动形式不断充实职工精神文化生活，有效实现思想统一与力量凝聚。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297.2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0.88 万元，继 2023 年逆势扭亏后持续维持盈利，基本每股收益 0.0363 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42,971,955.85	100%	589,780,190.71	100%	-24.89%
分行业					
电力行业	437,329,918.38	98.73%	588,370,570.20	99.76%	-25.67%
其他	5,642,037.47	1.27%	1,409,620.51	0.24%	300.25%
合计	442,971,955.85	100.00%	589,780,190.71	100.00%	-24.89%
分产品					
电力生产销售	419,930,286.71	94.80%	562,688,722.91	95.41%	-25.37%
综合能源服务	39,382,694.07	8.89%	42,299,536.01	7.17%	-6.90%
其他	5,768,308.02	1.30%	1,468,149.52	0.25%	292.90%
合并抵消	-22,109,332.95	-4.99%	-16,676,217.73	-2.83%	-32.58%
合计	442,971,955.85	100.00%	589,780,190.71	100.00%	-24.89%
分地区					
境内	442,971,955.85	100.00%	589,780,190.71	100.00%	-24.89%
合计	442,971,955.85	100.00%	589,780,190.71	100.00%	-24.89%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442,971,955.85	100.00%	589,780,190.71	100.00%	-24.89%
合计	442,971,955.85	100.00%	589,780,190.71	100.00%	-24.8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行业	437,329,918.38	414,222,881.99	5.28%	-25.67%	-28.73%	4.06%
其他	5,642,037.47	1,223,850.40	78.31%	300.25%	367.65%	-3.13%
合计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6.21%	-24.89%	-28.55%	4.80%
分产品						
电力生产销售	419,930,286.71	405,194,367.48	3.51%	-25.37%	-29.18%	5.18%
综合能源服务	39,382,694.07	28,530,461.10	27.56%	-6.90%	13.78%	-13.16%
其他	5,768,308.02	1,223,850.40	78.78%	292.90%	367.65%	-3.39%

合并抵消	-22,109,332.95	-19,501,946.59		-32.58%	-21.80%	
合计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6.21%	-24.89%	-28.55%	4.80%
分地区						
境内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6.21%	-24.89%	-28.55%	4.80%
合计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6.21%	-24.89%	-28.55%	4.80%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6.21%	-24.89%	-28.55%	4.80%
合计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6.21%	-24.89%	-28.55%	4.80%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电力行业	销售量	亿千瓦时	5.10	6.54	-22.02%
	生产量	亿千瓦时	5.12	6.57	-22.07%
	库存量	亿千瓦时	0.00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总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总成本比重	
电力行业	燃料	334,421,830.98	80.50%	470,823,746.78	80.98%	-28.97%
电力行业	职工薪酬	24,415,894.99	5.88%	39,310,209.34	6.75%	-37.89%
电力行业	制造费用	55,385,156.02	13.33%	71,046,886.25	12.22%	-22.04%
其他非主营业务	其他	1,223,850.40	0.29%	261,701.61	0.05%	367.65%
合计		415,446,732.39	100.00%	581,442,543.98	100.00%	-28.5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4 年 7 月，由深南电中山公司以实物出资 5,100 万元（占比 51%）与中山市南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立深南电西湾能源(中山)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公司于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37,747,218.8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8.8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419,942,071.51	94.80%
2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396,522.89	1.90%
3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155,080.27	0.94%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4,096,132.08	0.92%
5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1,157,412.12	0.26%
合计	-	437,747,218.87	98.8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59,774,622.9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3.5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4,701,539.09	73.07%
2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分公司	19,720,291.89	4.58%
3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1,333,832.48	2.63%
4	深圳永泰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7,864,648.45	1.83%
5	深圳市中深力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6,154,311.03	1.43%
合计	-	359,774,622.94	83.5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155,604.58	2,831,748.65	11.44%	
管理费用	95,507,099.03	58,330,596.87	63.73%	主要系：一是上年度因经营情况变化对绩效奖金完成了结算，当年度职工薪酬下降；二是根据公司战略转型与新业务的发展需求，为加强管理体系建设，本年度相关费用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	6,815,765.10	11,579,637.38	-41.14%	主要系公司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融资规模减少，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研发费用	21,341,778.27	26,839,912.74	-20.4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光伏发电燃机电厂智能运维用电接入系统研究开发	对光伏用电接入系统进行研究开发，改变传统单一电源方式，提升接入系统性能；减少运维成本，保障地方电网的稳定运行。	完成	完成燃机电厂电源接入方式的多元化运用，实现光伏发电“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接入方式在传统电力系统的安全使用，降低能耗。	提高机组设备生产运维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
燃机电厂冷却水回收利用循环系统研究开发	通过研究开发，优化冷却水管路结构，改善冷却水管路走向，实现再回收循环使用，降低成本。	完成	完成燃机冷却水系统结构优化，采用新技术提升经济效益。	改善设备的性能，优化设备的系统结构，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
燃气轮机余热锅炉集中供冷系统控制方法研究开发	通过研究开发，优化锅炉集中供冷的控制方法，提升设备供冷的效率，提高设备运行的经济性。	完成	完成余热锅炉集中供冷系统性能升级更新，聚集优良技术创新使用，降低能耗。	优化改进设备性能，提高设备的运行效率，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
光伏发电的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智能接入系统研究开发	通过对汽车充电桩智能接入系统研究开发，优化系统参数，提高接入系统的自动化程度及运行的可靠性。	完成	优化汽车充电桩智能接入系统，有效采用新数据参数提升综合性能，提高光伏充电接入系统的可靠性。	研究改善设备性能，优化光伏系统运行的可靠性，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
汽轮机电源供电智能控制系统研究开发	通过研究开发，将汽轮机电源切换装置进行优化设计使用，提升电网对交流电源性能，提高设备运行的安全性。	完成	优化设备设计使用，提升电网电源性能，提高设备运行安全性。	积极开发新设计技术，提高机组设备性能和安全性，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
燃机电厂 6KV 厂用电快速切换系统研究开	对燃机 6KV 厂用电快速切换系统进行研究	完成	完成燃机 6KV 厂用电快速切换系统的创新	研究设备的技术创新应用，利用新技术减

发	开发，消除设备存在的隐患和风险，提高了机组运行可靠性。		升级，保障机组设备安全运行。	少设备运行隐患，提高设备性能，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
9E 燃气轮机油箱负压可调节系统装置研究开发	通过对燃机油箱负压可调节系统的研究，保障燃气轮机油箱的安全运行，消除漏油及火灾等隐患，提高了机组设备运行的安全性。	完成	完成燃气轮机油箱负压可调节系统升级改造，保障机组安全稳定运行。	优化设备的性能，消除隐患，提高设备安全性，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科技含量和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6	87	-1.1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9.45%	30.63%	-1.1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52	47	10.64%
硕士	2	1	1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6	16	0.00%
30~40 岁	10	10	0.00%
40 岁以上	60	61	-1.6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341,778.27	26,839,912.74	-20.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82%	4.55%	0.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472,905.42	739,641,073.57	-2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108,671.47	840,013,050.49	-2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5,766.05	-100,371,976.92	6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454,642.68	749,228,184.97	-20.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298,619.89	456,538,387.59	-3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56,022.79	292,689,797.38	2.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026,209.56	421,093,926.90	14.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252,718.34	950,780,554.86	-38.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26,508.78	-529,686,627.96	80.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332,202.10	-337,286,752.50	147.5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29.75%，主要系深南电中山公司因土地收储及获批机组停退不再从事电力生产，减少了因气电成本价格倒挂产生的现金流出；同时因公司加强全面预算管控，大力推行降本增效的管理举措，通过开展集约采购、压降变动费用，成本费用控制水平上升。
- (2)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2.5%，主要系公司加强营运资金管理，深南电工程公司收回以前年度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应收账款，以及深南电中山公司不再进行电力生产销售业务，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 (3)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35.98%，主要系公司存量资金存放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同比减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 (4)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38.34%，主要系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 (5)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80.70%，主要系公司盘活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及机组停退后线路资产资源，新发起设立的深南电西湾公司收到外部股东实缴出资，以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 (6)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147.54%，主要系：一是公司存量资产盘活成效显著，深南电中山公司收到土地收储进度款，协孚公司完成惠东协孚股权转让；二是公司加强营运资金管理，深南电工程公司收到以前年度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应收账款；三是公司盘活深南电中山公司线路资产资源，新发起设立的深南电西湾公司收到外部股东实缴出资；此外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综合影响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3,763.58 万元与本年度净利润 6,392.74 万元存在重大差异，主要系资产处置收益、投资收益、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递延收益摊销、经营性应收应付变动、折旧摊销等非付现支出、财务费用等综合影响，其中主要项目有：
- (1) 资产处置收益 16,353.00 万元，计入本年度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 (2) 投资收益 8,448.83 万元，计入本年度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 (3) 资产减值损失 6,638.95 万元，计入本年度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 (4) 本年度收到以前年度综合能源服务应收账款 5,032.05 万元，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但不影响本年度净利润；
- (5) 利息支出 1,182.95 万元，计入本年度净利润但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4,488,299.90	114.77%	主要系协孚公司转让惠东协孚 40%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公司	对参股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持有的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对参股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	-66,389,539.68	-90.18%	主要系深南电中山公司根据土地收储及机组停退后发电机组设备及相关资产挂牌成交情况，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63,529,971.97	222.14%	主要系深南电中山公司本年度完成纳入收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注销及 A 部分地块土地移交确认，终止确认的 A 地块资产处置收益。	否
营业外收入	553,068.40	0.75%		否
营业外支出	135,334.48	0.18%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78,979,221.66	23.80%	316,188,782.49	15.43%	8.37%	一是公司积极推进存量资产盘活，深南电中山公司完成 A 地块的移交确认工作，收到土地收储进度款；协孚公司完成惠东协孚股权转让事项，收回股权转让款；二是公司加强营运资本管理，深南电工程公司收回以前年度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应收账款；三是公司盘活深南电中山公司线路资产资源，新发起设立的深南电西湾公司收到外部股东实缴出资，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67,817,025.91	3.37%	111,975,251.10	5.46%	-2.09%	主要系公司加强营运资本管理，本期收回以前年度综合能源服务业务应收账款，应收账款减少。
合同资产	95,580.68	0.00%	88,000.00	0.00%	0.00%	
存货	80,234,374.79	3.99%	86,158,251.16	4.20%	-0.21%	
投资性房地产	1,498,009.84	0.07%	1,664,566.60	0.08%	-0.01%	

长期股权投资	90,587,521.44	4.50%	90,001,176.04	4.39%	0.11%	
固定资产	451,203,790.97	22.42%	571,482,734.35	27.89%	-5.47%	主要系根据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协议，本期按移交清单将纳入收储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等资产转持有待售资产，以及深南电中山公司发电机组设备及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少。
在建工程	6,983,713.85	0.35%	3,448,855.10	0.17%	0.18%	
使用权资产	6,160,020.43	0.31%	2,266,946.42	0.11%	0.20%	
短期借款	268,615,009.19	13.35%	341,237,886.72	16.65%	-3.30%	主要系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本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58,829,426.30	2.87%	-2.87%	主要系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本期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2,125,910.18	0.11%	0.00	0.00%	0.11%	
其他流动负债	107,922,984.82	5.36%	0.00	0.00%	5.36%	主要系深南电中山公司因土地收储事项而收取的 B 部分地块补偿款，B 部分地块尚未完成移交，已收取的补偿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0.00	0.00%	15,000,000.00	0.73%	-0.73%	主要系协孚公司转让惠东协孚 40% 股权，股权质押解除，相关预计负债转回。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226,000,000.00	11.03%	-11.03%	主要系存量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104,045,112.54	5.08%	-5.08%	主要系根据深南电中山公司的土地收储最新进度，B 部分地块已收土地补偿价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24,582,784.59	1.22%	0.00	0.00%	1.22%	主要系根据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协议，本期按移交清单将纳入收储范围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资产转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增加。
其他应收款	131,831,575.62	6.55%	19,233,117.52	0.94%	5.61%	主要系根据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协议，本期确认 A 部分地块的土地收储收益，与土地收储相关的应收款项增加。
无形资产	1,349,731.81	0.07%	19,285,629.03	0.94%	-0.87%	主要系根据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协议，本期按移交清单将纳入收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转持有待售资产，无形资产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4,798,054.57	17.63%	300,615,000.00	14.67%	2.96%	主要系公司本期新增对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的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6,052,879.47	0.80%	46,238,982.57	2.26%	-1.46%	主要系本期支付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相关的员工安置补偿，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26,000,000.00					226,000,000.00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615,000.00	4,183,054.57	1,683,054.57		50,000,000.00			354,798,054.57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								
上述合计	526,615,000.00	4,183,054.57	1,683,054.57		50,000,000.00	226,000,000.00		354,798,054.57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上年年末余额（元）
保函保证金	7,912,100.00	5,453,862.93

合计	7,912,100.00	5,453,862.93
----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1,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新设	100,000,000.00	1.54%	自有资金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等	投资期为十年，退出期为五年，延长运作期限应经合伙人大会审议。	基金	已投资50,000,000.00		0.00	否	2023年10月18日；2024年2月23日、3月19日	公告编号：2023-039；2024-012、014
深南电西湾能源（中山）有限责任公司	储能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等	新设	51,000,000.00	51.00%	实物出资	中山市南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长期	有限责任公司	已开始前期建设		0.00	否	2024年7月19日	公告编号：2024-048
深圳市远致中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	新设	26,000,000.00	6.50%	自有资金	深圳市远致储	投资期为5	基金			0.00	否	2024年10月25	公告编号：

开储能科创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0			能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年，退出期为3年；延长运作期限应经合伙人大会审议，可以延长2年。						日	2024-060
-----------------------	-----------------	--	---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	本期初起至出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	与交易对方的	所涉及的资产	所涉及的债权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

			元)	售日 该资产为 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 利润(万 元)		市公 司贡 献的 净利 润占 净利 润总 额的 比例		易	关联 关系 (适 用关 联交 易情 形)	产 权 是 否 已 全 部 过 户	债 务 是 否 已 全 部 转 移	施,如 未按 计划 实施, 应当 说明 原因 及公 司已 采取 的措 施		
中山 翠亨 新区 管理 委员 会	深南 电中 山公 司位 于中 山市 翠亨 新区 南朗 街道 横门 工业 区的 三宗 国有 土地 使用 权	2023 年12 月12 日	58,445.35	13,058.77	有利于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改善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减轻公司经营压力,支持公司更好地聚焦转型发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177.39%	以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否	非关联方	否	否	正在按计划如期实施	2023年11月08日、12月15日、12月20日;2024年4月13日、11月6日、12月28日。	公告编号:2023-048、052、053;2024-027、062、076。
福建 恒景 投资 有限 公司	深南 电中 山公 司发 电机 组及 其辅 助设 备	2025 年3月4日	6,372.69	-5,118.63	有利于保障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工作的顺利完成,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助力公司转型发展。	-69.53%	以资产评估值为挂牌底价,通过深圳联交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	否	非关联方	否	否	正在按计划如期实施	2024年12月7日、2025年3月6日	公告编号:2024-070、2025-002。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 对方	被出 售股 权	出售 日	交易 价格 (万 元)	本期初 起至出 售日该 股权为 上市公 司贡献 的净利 润(万	出售对公 司的影 响	股权 出售为 上市公 司贡献 的净利 润占	股权出售 定价原则	是否 为关联 交易	与交 易对 方的 关联 关系	所涉 及的 股权 是否 已全 部过 户	是否按 计划如 期实施, 如未按 计划实 施,应当 说明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	---------------	---------	----------------------	--	------------------	--------------------------------------	--------------	-----------------	----------------------------	---------------------------------------	--	----------	----------

				元)		净利润 总额的比例					原因及 公司已 采取的措施		
惠州市港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惠东协孚40%股权	2024年10月25日	5,788.77	2,867.05	有利于协孚公司盘活现有资源，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减少资金压力，并充分利用回笼资金，改善经营状况，助力公司转型发展。	38.95%	以资产评估值为挂牌底价，通过深圳联交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	否	非关联方	是	不适用	2024年9月12日、10月30日、12月3日	公告编号：2024-055、061、066。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燃机发电、余热发电、供电和供热（不包括供热管网），码头、油库（不含成品油、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易燃易爆品）及电力设备设施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74,680	31,607.11	-41,612.01	1,111.38	6,677.92	6,687.63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租赁业务等	5,330	14,365.84	13,328.90	536.41	6,574.86	5,660.82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余热利用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余热利用发电，燃机发电。	11,385	26,438.73	25,320.40	9,730.61	-2,329.82	-2,329.85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站）的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站）运行设备维护和检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	1,000	4,877.49	1,436.59	3,709.35	-2,062.07	-2,116.81

		理，通用设备修理等。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技术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等。	7,900	4,708.35	3,900.45	228.92	-395.92	-396.72
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化工原料、化工及能源	4,075	105,598.54	82,629.80	69,972.00	11,094.03	9,706.6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南电西湾能源(中山)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有利于推动公司在大型储能领域的探索与实践，助力公司向综合能源服务转型；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深南电中山公司：2024 年 12 月，深南电中山公司收到 A 部分地块剩余补偿款中的第一笔款 45,000,000 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收到 A 部分地块补偿款 112,413,478 元，占 A 部分地块补偿款总额的 50.03%。鉴于 A 部分地块已满足终止确认条件，2024 年度深南电中山公司产生资产处置损益 16,323.47 万元。

协孚公司：2024 年 9 月，协孚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惠东协孚 40%股权，10 月底，协孚公司与惠州市港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惠东协孚 40%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转让价款总额为 57,887,725.65 元。协孚公司于报告期内收到惠东协孚 40%股权的转让价款 57,887,725.65 元，并完成股东变更备案的工商登记手续。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形势分析

2025 年，公司电力主营业务仍面临着极其严峻的经营形势，一是天然气价格持续高位运行。随着国内经济稳步复苏，需求逐步提高，天然气价格出现大幅下降可能性较小，在 2025 年度长协价格及预计现货节点电价均较低的情况下，发电生产仍存在成本收入倒挂的可能。二是公司保供电责任依然艰巨。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2024-2025 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预计 2025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 6%左右。根据相关预测，就广东省而言，考虑经济持续发展及新能源装机不断提升，预计度夏期间最高统调负荷需求为 1.65 亿千瓦，同比增长 5.1%。电力负荷需求持续上升的同时，依据深圳市政府规划安排，南山热电厂已由双气源缩减为单气源，燃料保供难度进一步加大，公司保供电的压力进一步上升。三是电力现货市场竞争愈加激烈。现阶段广东省电力现货市场已经建立了“中长期+现货+辅助服务”的电

力市场体系，明确了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建设目标。随着大量能效更高、容量更大的新建机组投产，公司现有 9E 机组将在电力现货市场中处于愈加不利的局面。

尽管公司仍面临着困难与挑战，但 2024 年以来，国家层面密集颁布了一系列政策及保障措施，在引领和推动新型能源体系建设方面发挥了强有力的作用，进一步促进了新型储能并网以及调度运用。2025 全国能源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坚持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动能源结构优化调整，统筹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能源工作任务。在此背景下，公司明确的发展方向与国家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实现“双碳”目标的要求高度契合。凭借长期扎根电力系统领域的实践，公司构建了成熟完善的电力系统运行机制，培养了一大批燃机发电、电力交易、储能项目“建运管维”等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在综合能源服务及储能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维护等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为公司开展综合能源服务及储能业务、打造“投建运管维”平台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条件，当前公司正在实施的独立储能、工商业储能、光伏等新能源产业升级项目均与国家及省市最新政策导向相契合，公司将紧紧抓住新能源跨越式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持续开拓市场以探寻转型发展的外部契机，持续深化改革创新以激发内在潜力与活力，持续强化能力建设以提升人员综合素质，全力以赴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概要

2025 年是公司“十五五”规划的谋划之年，也是公司转型发展破局的关键之年。公司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秉承“专业专注、创新高效、勇毅果敢、和谐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以“能者智创绿色未来”为使命，弘扬“基于担当，兴于谋新，成于实干，胜于笃行”的企业精神，抢抓新能源产业跨越式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以“做稳存量、做大增量、做深改革”为核心任务，充分结合自身资源及能力禀赋，倾力构建“投建运管维”一体化平台，积极打造多元化、智能化的综合能源服务体系，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围绕“成为国内先进的综合能源服务商”的愿景坚定前行。

(1) 坚定方向优化布局，全力推进公司转型发展。一是围绕打造综合能源服务商的战略方向，聚焦重点领域，全力拓展项目，持续推动公司转型发展。二是推动储能子基金正式运营，加强储能母基金、子基金联动，借助基金工具大力拓展综合能源服务项目，深化公司在综合能源服务业务领域的布局。三是以运维为切入点，完善综合能源服务商模式，锻造全产业链能力。发挥公司在电力领域的优势，通过承接多样化的运维项目，不断积累站点资源，丰富项目经验，打造专业团队，逐步建立行业领先的专业化运维平台，并以此为基础打造“投建运管维”一体化的全链条服务体系，持续提升公司在综合能源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逐步构建完善的综合能源服务商商业模式。四是全力推动所属企业围绕公司战略方向转型升级。深南电环保公司全力推进综合能源管理项目开发，形成多元化的综合能源服务组合，打造光伏、储能、充电桩标杆示范项目，同时优化完善项目管理流程标准化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运营机制及盈利模式，全面提升项目全周期管理的规范性与效率。深南电工程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外新项目，加快市场化改革步伐，利用项目经验形成可复制的市场化项目拓展运维模式。同时，依托燃机服务领域优势，积极探索向新能源领域拓展的可行性。协孚公司持续推进能源集团物业租赁管理服务业务，强化综合服务水平，力争提高物业出租率，提升经营效益。

(2) 全力盘活存量资产，实现资源优化配置与增值。一是全面统筹电力生产运行、燃料供应、成本控制等关键业务，构建高效运行机制，优化气电匹配工作，在充分把控交易风险的基础上积极参与各类电力市场交易。同步持续深化降本增效工作，提升设备治理水平，在切实履行保供电社会责任的同时，稳步增强电力业务的盈利能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双赢。二是进一步强化市场意识，全力拓展和维护售电业务渠道，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议价能力。同时，着重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建设，深入开展相关政策研究，积极探索新能源资产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政策导向及市场机制，提高资产的投资回报率。三是持续深入推动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后续工作及资产处置工作，全力确保圆满完成机组设备拆除、土壤评估及地块移交等重点任务，同步做好相关资产的妥善处置。

(3) 坚决筑牢安全防线，保障公司安全生产和稳定运营。着力加强安全生产的统筹规划与整体部署，通过系统性风险评估与精准管控，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强化隐患排查与治理，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前行。一是持续推进新业务、新业态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全方位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积极学习借鉴行业内先进的管理方法，优化安全标准与规范等内容，多管齐下不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二是强化在建工程安全管理，聚焦重点区域、紧盯关键环节、排查薄弱环节，不断提升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全力确保在建工程安全有序推进。三是全面优化安全管理考核评价体系，强化安全文化建设，积极构建公司安全生产新格局。

(4) 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全面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一是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依据最新监管政策要求，优化法人治理制度体系，确保公司治理结构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同时，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二是持续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全面完成公司流程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精简业务流程、优化链条协同，实现各领域业务的全面覆盖和有效衔接。三是持续提升财务服务水平，利用财务信息化系统提升财务信息质量，不断优化全面预算、财务分析及资金管理，探索更高效财务管控模式，推动财务与业务的有机融合。四是持续提升风险防范水平，强化内部监督和风控合规管理，深化合规管理建设工作，加强新业务领域风险识别与控制，确保公司稳健运营。

(5) 深入推进激励机制改革，增强内生活力与动力。一是全面构建差异化绩效考核体系，持续完善薪酬激励机制，建立增量薪酬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提升企业整体运营效率。二是推动建立储备人才库，建立青年人才培养体系，以系统化、科学化的方式培育契合公司新业务、新业态发展需求的储备干部队伍。三是积极构建内部人员流动机制，推行人员挂职交流模式，实现公司现有人力资源的高效灵活配置，提升组织效能。四是大力推行领导责任制，由公司领导亲自牵头，深入一线管理下属企业关键业务，针对下属企业的实际需求和存在的问题，协调内外部资源，提供精准支持，推动下属企业的快速发展，促进整体业务的协同提升。

(6) 坚持党建引领方向，全面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一是坚持不懈抓好理论武装，坚持用党的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是持续打造“1+2+3+N”工作体系，深化“党建+”模式，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党建引领推动业务发展取得新突破。三是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常态化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积极解决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并形成长效机制，持续为公司治理和转型发展赋能增效。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强化监督职责，精准执纪问责，探索容错机制运用模式，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五是持续增强企业文化“软实力”，通过党建引领促进企业文化与生产经营的深度融合，凝聚发展合力。

本年度报告所阐述的经营计划及相关形势分析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公司提醒投资者保持应有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实际经营情况之间的差异，做出审慎的投资决策。

3、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对策

(1) 主营业务方面：2025 年，受多重因素影响，公司下属电厂面临燃料价格持续高位与机组能效落后的巨大压力，9E 机组在与更高效、成本更低机组竞争的压力之下获利艰难，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形势将更加严峻。公司将通过持续强化存量资产的经营管理，积极应对电力市场的要求和变化，尽最大努力提高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和整体经营效益。同时，公司将聚焦综合能源服务，积极探索多样化的经营模式，把握从传统发电企业向综合能源服务商转型的机遇，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创造更好的条件。

(2) 安全管理方面：随着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安全风险交织叠加，为此，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安全管理统筹规划与整体部署，根据各业务板块风险特征与工作需求，针对突出问题与难点，深入剖析根源，组织会商研判，制定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并进行系统部署，确保了安全管理工作适应业务发展需求，有效地防范了各类安全风险。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推进，电厂将面临更灵活的调度方式和更严格的考核政策，对现有日益老化的发电设备运维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检修和技术改造计划，投入相应的资金和技术力量，不断提升设备的维护和治理水平，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生产设施的安全稳定运行；同时将进一步强化培训和应急能力建设，做到安全生产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和应急救援“五到位”，确保公司系统内不发生人为责任生产安全事故，继续发挥主力调峰电源点的支撑作用。

(3) 燃料采购方面：2025 年，公司天然气采购价格主要取决于国际燃料市场的变化情况和公司现有供应商的销售价格。在全球经济缓慢复苏的背景以及暂无激烈地缘政治冲突的前提下，预计 2025 年国际能源价格水平会保持目前水平甚至继续走低。受此影响，2025 年公司天然气采购成本较 2024 年有望继续小幅降低，但整体价格水平仍然偏高。此外，公司已由双气源缩减为单气源格局，气源的单一化对供气稳定性、气量协调灵活度以及气价经济性等方面均带来负面影响。同时，随着电力现货交易规则和容量电价政策的持续实行，以及深圳市周边电源点的陆续投产，都对天然气供应的稳定性和灵活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继续优化上游合作关系，协同做好单气源情况下的气量供应工作，在保障电力生产用气需求的同时，尽最大努力降低天然气采购成本。

(4) 南山热电厂土地方面：2024 年末，公司再次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官方网站上获悉《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深圳市 2024 年度土地整备计划〉的通知》，根据其附表的相关内容，深圳市 2024 年度土地整备计划中仍包括公

司下属的南山热电厂土地收储及相关内容，较近年披露的土地整备计划所述内容无实质性变化。公司将密切保持与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积极跟进政府相关规划的实施进展，并会同法律顾问认真研究南山热电厂土地相关情况，研究制定应对策略和工作方案，尽全力保障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可能面临的上述主要风险及其它风险，审慎做出理性投资决策。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29 日	价值在线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机构	15	询问公司业绩情况、市场表现、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投资事项进展情况及土地相关事宜等	公司均及时书面回复
2024 年 01 月-12 月	公司总部办公区	实地调研	个人	17	参加股东大会、接洽个人投资者来访等	公司均依法依规接待
2024 年 01 月-12 月	互动易平台	书面问询	个人	74	询问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投资事项进展情况及土地相关事宜等	公司均及时书面回复
2024 年 01 月-12 月	电话沟通	电话沟通	个人	70	询问公司业绩情况、市场表现、土地相关事宜以及公司投资事项进展情况等	公司均依法依规回复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提升规范化治理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有效保障上市公司、投资者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1、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依法行使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定期会议和 5 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认真研究和审议需股东大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以及召集人的主体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以任何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2、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坚持规范运作管理，多举措加强自身建设，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 3 次定期会议和 9 次临时会议，认真研究和审议职权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按各自职责认真研究和审议相关事项，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在重大投资决策、重要人事调整、薪酬规范管理、内部审计与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有效保证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管理的规范性。

3、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及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 3 次定期会议和 7 次临时会议，对公司财务情况、重大决策事项、内部控制、规范管理等重要事项进行监督检查，并发表意见。同时监事会还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会议及组织对公司下属企业的实地考察，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履行监督职责。

4、经理层：报告期内，公司经理层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策，积极组织开展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与管理工作，不断完善办公会议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持续优化工作流程和决策程序，遵循合理分工、强化合作的工作原则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的宗旨，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努力实现年度经营目标。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依规完成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全年共披露公告文件 110 份，力求让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和重大事项的相关情况。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待投资者现场来访、投资者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沟通，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6、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工作，认真按照相关规定报送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7、内部控制与规范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建设，扎实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内部审计工作，通过科学严谨的流程，全面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精准识别潜在风险点，确保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优化与完善。与此同时，公司大力开展合规体系建设工作，切实提升公司整体的规范化管理水平，为防范经营管理风险筑牢坚实防线。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相对于主要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自主决策和经营的能力。

- 1、人员独立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及薪酬与福利系统；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是公司专职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公司在董事会批准范围内，根据经营管理需要，自行招聘和解聘员工。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并拥有独立的管理权。
- 2、资产独立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设施及辅助系统、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产权、办公设施及设备。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具有自主购置和处置资产的权力。
- 3、财务独立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和会计核算体系，配备独立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和纳税账户。公司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拥有独立的财务决策权，不存在主要股东干扰财务管理、侵占资金等情形。
- 4、业务独立方面：公司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生产、采购、销售渠道和管理体系。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自主经营，自我管理，自负盈亏。
- 5、机构独立方面：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遵循现代企业管理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和管理架构，不存在股东干涉公司机构设立和运作的情形，也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组织机构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31%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32%	2024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重油处理线相关资产的议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8.34%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08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七项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33%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再次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重油处理线相关资产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62%	2024 年 12 月 12 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75%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重新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的议案》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孔国梁	男	41	董事长	现任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胡明	男	54	副董事长	现任	2021 年 09 月 13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黄庆	男	53	董事	现任	2019 年 06 月 03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陈玉辉	男	59	董事	现任	2017 年 08 月 28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8 月 11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陈晔东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巫国文	男	59	董事	现任	2016 年 04 月 25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2016 年 04 月 01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黄西勤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8 月 02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杜伟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11 月 11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宁杰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翟保军	男	5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 年 03 月 23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张铭	男	36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余海勇	男	42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钱文辉	男	56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卢引娣	女	42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李超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9 月 18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陶琳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9 月 18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张小银	男	37	财务总监	现任	2022 年 06 月 13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邹奕	男	51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027 年 06 月 19 日	0	0	0	0	0	
孙慧荣	男	41	董事	离任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6 月 20 日	0	0	0	0	0	
陈泽桐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11 月 17 日	2024 年 06 月 20 日	0	0	0	0	0	
李才均	男	46	监事	离任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6 月 20 日	0	0	0	0	0	
廖俊凯	男	36	监事	离任	2019 年 06 月 03 日	2024 年 06 月 20 日	0	0	0	0	0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晔东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宁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张铭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20 日	
余海勇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孙慧荣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陈泽桐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李才均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廖俊凯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孔国梁先生：1983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注册会计师、经济师。历任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证事务管理师、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高级经理、副部长，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作部部长、投资发展二部部长、战略研究部(董事会办公室)部长(主任)、董事会秘书，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平稳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远致文化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胡明先生：1970 年出生，民建会员，硕士，高级工程师。2003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在南山区住建局、审计局等政府相关单位任职；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深圳市南山安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黄庆先生：1971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经济学硕士，毕业于武汉大学国民经济计划和管理专业。历任深圳市政府办公厅综合处副处长、处长，湖南省、山西省政府办公厅秘书，山西省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副主任、党组成员等职务。现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汇进智能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环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资本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资本(香港)集装箱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陈玉辉先生：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并先后获得船舶动力专业学士学位(本科学历)和振动冲击噪声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学历)。1989 年，在沈阳黎明燃机公司检修部工作；1989 年 12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深能集团月亮湾电厂工作，历任运行部值长、总师办专工、检修部副部长、副厂长、厂长等职；2006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深圳能源集团东部电厂工作，历任副总经理、运行总监；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珠海深能洪湾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17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陈晔东先生：1973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取得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研究部高级经理、战略研究部副部长、资产管理部部长、风险控制部部长，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书记等职务。2023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2023 年 11 月至今兼任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巫国文先生：1965 年出生，本科。1994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1 月，在深圳市亿升液体仓储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在深圳广聚房地产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常务副总经理、法人代表、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8 年 3 月至 2021 年 9 月兼任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 月起兼任江苏燎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黄西勤女士：1971 年出生，中共中央党校法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学硕士。1992 年 9 月参加工作，1992 年 9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深圳国际房地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师、经理等职务；2001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董事；1998 年 5 月至今，任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0 年 12 月至今，任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2 月至今，任北京国众联拍卖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国众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 月至今，兼任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杜伟先生：1955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博士，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核聚变与等离子体物理专业。历任国家能源委员会干部；长江流域规划办公室助理工程师、主任科员；中国南山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部门副经理；深圳长江计算机实业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深圳市委组织部高级经理评价推荐中心副部长(副处)、部长(处长)；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深国际西部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国际前海实业(深圳)有限公司总经

理；深国际商置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高级顾问；深圳市天裕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深圳市博润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宁杰先生：1983 年出生，中共党员，西南政法大学法学院法学学士、管理学学士。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8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职于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职于深圳市招商置业顾问有限公司法律部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职于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2020 年 9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百德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8 月，兼任民富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港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翟保军先生：1971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3 年 5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深圳市宝安区兆宝房地产公司销售部经理；2001 年 8 月至 2013 年 11 月，就职于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团委书记、武装干事、办公室主任、党办主任、工会副主席；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深圳市广聚亿达危化品仓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代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纪委书记。

张铭先生：1988 年出生，中共党员，哈尔滨工程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曾任黑龙江省委组织部选调生、深圳市华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要素市场研究中心负责人，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研究部经理、资本运作部经理、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等职务。现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环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等。202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余海勇先生：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毕业，法律硕士。曾任南山区检察院检察员，南山区检察院反渎职侵权局副局长、四级检察官，南山区纪委监委四级主任科员、第六纪检监察室副主任、第三纪检监察室副主任、一级主任科员等职务。现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远致储能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钱文辉先生：1968 年出生，会计师，本科学历，1990 年毕业于长沙水利电力师范学院财务会计专业。1990 年 7 月至 10 月，在武汉阳逻电厂工作。1990 年 10 月至 2003 年 8 月在本公司财务部工作；2003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中山市中发电力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3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11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本公司审计风控部总监；2014 年 5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国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卢引娣女士：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2008 年 7 月进入富士康科技集团 iDSBG 事业群全球供应链管理总处工作，历任供应链管理处副课长、课长、专理等职务。2018 年 8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下属南山热电厂安全技术部合同及招投标管理主管、供应部副部长、供应部部长、公司燃料管理部副总监；2021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总监、副总监。2021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陈玉辉总经理、巫国文常务副总经理见前述董事简历

李超先生：1971 年出生，山西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毕业，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1994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深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康柏电脑技术（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香港中联电力财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 年 2 月加入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企业发展部部长助理、企业发展部部长、副总经济师兼企业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及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

陶琳先生：1967 年出生，上海交通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毕业，清华大学经管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经济师。1989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大连电业局团委生产干事、深圳华能经济开发公司办公室现场秘书。1992 年 1 月加入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秘书、主任、董事会秘书、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山市电力有限公司和中山市中发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2023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小银先生：1987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另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金融风险管理师（FRM）等专业资格。2008 年 10 月参加工作，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金融服务组审计员，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财务会计，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经理兼华润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会计负责人、监事，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远致创投（投资发展二部）投资总监（副部长）等职务。2022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邹奕先生：1973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1994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在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工作，历任财务部业务主办、资金办业务副主任、董秘处业务主任；2007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资金部部长；201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兼任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8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总监，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4 月兼任本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监。2021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 年 12 月至今兼任董事会办公室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孔国梁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1 月 04 日		否
黄庆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4 月 08 日		否
孔国梁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9 月 09 日		否
张铭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 年 08 月 26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孔国梁	深圳能源（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否
胡明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8 月 20 日		是
		总经理	2021 年 08 月 04 日		
黄庆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 年 09 月 01 日		是
	深圳市环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04 日		否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 09 日		否
	雄安绿研智库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24 年 12 月 9 日	否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1 月 31 日		否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0 月 10 日		否
	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4 月 23 日		否
	深圳市企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4 月 28 日		否
	深圳资本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6 月 22 日		否
巫国文	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28 日		否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8 年 05 月 26 日		是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12 月 13 日		是
	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 年 11 月 26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是
		董事	2025 年 1 月 27 日		是
	北京国众联拍卖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2 月 28 日		否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2 年 01 月 01 日		是
杜伟	深圳市博润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02 月 01 日		否
宁杰	广东港联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5 年 02 月 02 日		是
张铭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副部长	2023 年 06 月 25 日		是
	深圳市环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9 月 22 日		否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6 月 26 日		否
	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否
余海勇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纪检监察室（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2024 年 01 月		是
	深圳市远致储能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否
钱文辉	深圳市国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4 年 7 月 26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报酬，由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 （2）确定依据：目前，公司尚未实行非独立董事、监事报酬制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和职工监事仅领取其在公司所任行政岗位的报酬。公司已建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管理办法》，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标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两部分构成，分别占比 40%和 60%。公司董事会依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指标的考核结果与审计情况确定实际可以发放的薪酬。高级管理人员因岗位变动、岗位晋升、岗位价值发生变化或其他特殊原因，根据“薪随岗变”原则重新核定其薪酬方案，薪酬兑现按岗位标准及实际在岗时间计算。
- （3）实际支付情况：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董事、监事因履行职务需要而发生的交通、住宿、调研、考察及出席会议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孔国梁	男	41	董事长	现任	80.35	否
胡明	男	54	副董事长	现任	0.00	是
黄庆	男	53	董事	现任	0.00	是
陈玉辉	男	5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76.55	否
陈晔东	男	51	董事	现任	68.95	否

巫国文	男	59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68.95	否
黄西勤	女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1.90	是
杜伟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13.33	否
宁杰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6.67	是
翟保军	男	5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68.95	否
张铭	男	36	监事	现任	0.00	是
余海勇	男	42	监事	现任	0.00	是
钱文辉	男	5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47.00	否
卢引娣	女	4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3.72	否
李超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73.84	否
陶琳	男	57	副总经理	现任	73.84	否
张小银	男	37	财务总监	现任	0.00	是
邹奕	男	5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64.39	否
孙慧荣	男	41	董事	离任	0.00	是
陈泽桐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6.67	是
李才均	男	46	监事	离任	0.00	是
廖俊凯	男	36	监事	离任	0.00	是
合计	-	-	-	-	695.1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1 月 23 日	2024 年 0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开展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租赁管理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2 月 06 日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重油处理线相关资产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0 日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等 21 项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5 月 31 日	2024 年 06 月 0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等 8 项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7 月 18 日	2024 年 07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中山市翠亨新区 300MW/600MWh 独立储能电站（一期）项目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1 日	2024 年 0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9 月 11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协孚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投资

			深圳市远致中开储能科创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关于以专利权质押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12 月 05 日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审议通过《关于重新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资产报废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孔国梁	12	3	9	0	0	否	6
胡明	12	3	9	0	0	否	2
黄庆	12	2	9	1	0	否	6
陈玉辉	12	3	9	0	0	否	5
陈晔东	7	2	5	0	0	否	2
巫国文	12	3	9	0	0	否	6
黄西勤	12	1	10	1	0	否	6
杜伟	12	3	9	0	0	否	6
宁杰	7	2	5	0	0	否	2
孙慧荣	5	0	4	1	0	否	4
陈泽桐	5	0	4	1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情形。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认真研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确保科学决策，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	孔国梁、胡明、黄庆、陈玉辉、巫国文	8	2024 年 02 月 06 日	审议《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重油处理线相关资产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04 月 10 日	1. 审议《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2.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存放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2024 年 05 月 31 日	审议《关于再次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重油处理线相关资产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07 月 18 日	审议《关于投资中山市翠亨新区 300MW/600MWh 独立储能电站（一期）项目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09 月 11 日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协孚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投资深圳市远致中开储能科创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关于以专利权质押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12 月 05 日	审议《关于重新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提名委员会	陈泽桐、胡明、杜伟	2	2024 年 04 月 08 日	审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05 月 31 日	1.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杜伟、胡	1	2024 年 06	1.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	与会委员均		

	明、宁杰		月 20 日	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西勤、巫国文、杜伟	1	2024 年 04 月 08 日	1. 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2. 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管理办法》 3.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黄西勤、黄庆、杜伟	1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管理层 2024 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审计委员会	黄西勤、孙慧荣、陈泽桐	3	2024 年 01 月 23 日	听取并讨论由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注册会计师与治理层的沟通函》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		
			2024 年 04 月 08 日	1.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2. 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及转回减值准备的议案》 5.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久悬往来款项财务核销的议案》 6.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固定资产残值率调整暨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8. 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 审议《2023 年内审机构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审计计划》 10. 审议《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1.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2024 年 04 月 24 日	1. 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 听取《2024 年一季度财务报告》 3. 听取《审计风控部 2024 年一季度工作汇报》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黄西勤、黄庆、宁杰	6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08 月 20 日	1. 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听取《2024 年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3. 听取《审计风控部 2024 年二季度工作汇报》			
			2024 年 10 月 22 日	1. 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听取《2024 年三季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听取《2024 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4. 听取《审计风控部 2024 年三季度工作汇报》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 审议《关于制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本次会议所有议案		
			2024 年 12 月 04 日	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资产报废的议案》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同意该议案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听取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计划》	与会委员均无异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9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4
销售人员	8
技术人员	57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151
合计	2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中专学历	123
本科学历	140

硕士及以上	29
合计	292

2、薪酬政策

董事会对公司实行以固定基本薪酬+浮动绩效薪酬的年度薪酬额度计提原则。董事长的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审批确定；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方案，报董事会审批确定。其他人员的薪酬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本着“以岗定薪”、“按劳取酬”“业绩导向”的原则进行管理。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年度薪酬额度内，严格控制薪酬成本，建立与员工绩效挂钩的薪酬激励机制，制订各级人员的薪酬标准、分配方案、考核及奖惩办法等并负责组织实施，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培训体系，通过强化员工培训，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和综合素质，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对人才的需求，同时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培养后备人才。报告期内，公司在安全培训方面，根据《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组织开展公司各层级的安全教育培训、应急救援演练、应急能力培训等，提高各级干部、员工的安全意识、事故防范能力和业务水平。在岗位培训方面，采取外派学习和内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关键业务和技术岗位持证上岗培训，提高员工的岗位履职能力，并依托燃机仿真培训基地，提高电厂运行人员的实际操作与应变能力。在党员培训学习方面，公司各级党组织严格落实上级相关工作要求，扎实开展“三会一课”，融合线上线下资源，搭建常态化、多元化的党员教育培训体系。同时，以红色基地研学、专题培训、参观交流、“书记讲党课”等多种形式，丰富学习教育载体，引领广大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筑牢基层党组织坚强有力的战斗堡垒。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按法定顺序分配和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原则。

（二）公司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 1、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或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或半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但不影响该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3、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四）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五）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在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六）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七）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当前仍承受着较大的经营压力，且正处于存量资产经营与转型发展同步推进的关键时期，难以满足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条件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	补充经营性现金流及做好后续转型发展资金储备支持。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02,762,59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185,255,604.8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无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构建了以董事会负责、监事会督导、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统筹领导、审计风控部组织实施和评价、各部门及所属企业充分履职的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的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有《产权管理办法》《投后管理办法》《公司与南山热电厂及下属控股企业权责清单》等管理制度，可以达到厘清权限、明确职责、提高效率、优化资源配置、规范企业管理的效果，能够满足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的需要。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4.1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9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重大业务活动项下，多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严重缺陷；或者少数几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严重缺陷，但存在严重缺陷的公司是该重大业务活动的主要参与公司； 重要缺陷：重大业务活动项下，少数几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严重缺陷，且存在严重缺陷公司不是该重大业务活动的主要参与公司；或者多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中度缺陷；或者少数几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中度缺陷，但存在中度缺陷的公司是该重大业务活动的主要参与公司； 一般缺陷：重大业务活动项下，少数几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中度缺陷，且存在中度缺陷公司不是该重大业务活动的主要参与公司；或者各合并报表	重大缺陷：重大业务活动项下，多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严重缺陷；或者少数几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严重缺陷，但存在严重缺陷的公司是该重大业务活动的主要参与公司； 重要缺陷：重大业务活动项下，少数几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严重缺陷，且存在严重缺陷公司不是该重大业务活动的主要参与公司；或者多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中度缺陷；或者少数几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中度缺陷，但存在中度缺陷的公司是该重大业务活动的主要参与公司； 一般缺陷：重大业务活动项下，少数几家合并报表公司存在中度缺陷，且存在中度缺陷公司不是该重大业务活动的主要参与公司；或者各合并报表

	公司仅存在普通缺陷；或者重大业务活动项下无内控缺陷，仅仅是非重大业务活动存在内控缺陷。	公司仅存在普通缺陷；或者重大业务活动项下无内控缺陷，仅仅是非重大业务活动存在内控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缺陷：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2%≤错报金额<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2%。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缺陷：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2%≤直接损失金额<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整改已于 2021 年度完成。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和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民经济分类 4411 火力发电行业，现阶段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同时下属南山热电厂按照《2018 年“深圳蓝”可持续行动计划》相关要求，严格控制氮氧化物排放。

2、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下属南山热电厂获得由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南山管理局颁发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440300764983799T001P。

3、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氮氧化物	锅炉烟囱集中排放	3 个	南山热电厂厂区内	<15 mg/m³	执行“深圳蓝”排放标准 <15mg/m³	52.27 吨	686.25 吨	无

4、对污染物的处理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拥有 3 套 9E 机组，均采用通用电气公司 DLN1.0+低氮燃烧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外排污染物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亦未发生因重大环保问题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和对应市环保局备案。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已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通过环保部门审核；按时在环保部门网站上进行监测数据的信息公开。

7、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通过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等专项工作，强化现场管理；此外，公司不断加大环保设施维护投入，持续改进与完善环保基础设施，污染防治水平不断提高。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主席令第 6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缴纳环境保护税。

8、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电厂报告期内通过采取锅炉在线烟气系统技术改造等措施，不断提高机组效率，减少碳排放。

9、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10、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11、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12、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虽然在生产、经营和管理等各方面均面临诸多挑战，但公司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在发电成本与售电价格严重倒挂的情况下积极保障电力供应，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认真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持之以恒抓实安全生产，全力确保电力生产安全稳定，积极探索新业务、新业态下的安全生产管理模式，优化、完善公司内部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有序开展安全生产、技术监督、创新管理的各项工作，实现了安全生产“五无”目标。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环保法规，始终坚持清洁发电和循环经济发展理念，各项环保工作均得到有效落实，环保排放达标，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在爱心帮扶方面，公司深入贯彻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决策部署，落实乡村振兴驻镇帮扶扶村定点帮扶工作任务，派出一名驻镇帮扶人员，积极发挥在消费帮扶方面的独特作用。同时，公司通过采购驻镇帮扶工作点的农产品等形式，年度实现消费帮扶累计金额约 15 万元，助力省内外帮扶农产品销售，以扎实行动和良好成效助力“百千万工程”深入实施。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4 年，公司深入贯彻中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决策部署，落实乡村振兴驻镇帮扶扶村定点帮扶工作任务，派出一名驻镇帮扶人员，积极发挥在消费帮扶方面的独特作用。同时，公司通过采购驻镇帮扶工作点的农产品等形式，年度实现消费帮扶累计金额约 15 万元，助力省内外帮扶农产品销售，以扎实行动和良好成效助力“百千万工程”深入实施。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	无影响	0.00

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2024 年 3 月和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编写并发行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无影响	0.0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会计估计变更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为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通过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固定资产卡片信息进行梳理，并结合固定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资产类别为房屋装修、机器设备（除燃气轮发电机组）、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的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率进行了调整，由原来的 10%调整为 0-5%。	已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2024 年 1 月 1 日起使用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具体见编号 2024-022 的公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固定资产残值率调整暨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以实物出资 5,100 万元（占比 51%）与中山市南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立深南电西湾能源(中山)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公司于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曹玮，李民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聘请了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内控审计费用 21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诚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提供能源管理服务	能源管理服务	公允价格	市场价格	122.69	0.28%	120	是	每月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4月12日	公告编号：2024-025
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公允价格	市场价格	2.89	0.01%	20	否	单笔结算	不适用	2024年04月12日	公告编号：2024-025
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服务	技术改造服务	公允价格	市场价格	5.88	0.01%		不适用	单笔结算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能	关联	向关	物业	公允	市场	440.4	0.99%		否	年度	不适	2024	公告

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联人提供服务	托管服务	价格	价格	4				结算	用	年 1 月 25 日	编号：2024-005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提供技术服务	工程安装服务	公允价格	市场价格	25.27	0.06%		不适用	单笔结算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597.17	-	14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4 年度预计与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0 万元，报告期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在审批范围内；预计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20 万元，实际发生 122.69 万元，系全资子公司深南电环保公司向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能源管理服务，基于项目实际运营情况实际发生金额较预计金额略高，超出金额极小，未达到专项披露标准。全资子公司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分别向四川锐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提供工程安装服务及技术改造服务在 2024 年初未预计，交易金额较小。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储能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关联法人	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651,000	325,572.40	325,572.40	345.24
深圳市远致储能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孵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等	关联法人	深圳市远致中开储能科创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40,000	-	-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协孚公司、公司与能源集团签署《物业委托管理合同》，由公司作为监督指导单位，协孚公司向能源集团提供物业租赁管理服务。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开展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物业租赁管理服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1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事项：2024 年 2 月，公司与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储能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11 方共同签署了《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2024 年 3 月，公司完成储能基金的首期出资（即认缴出资额的 50%），且该储能基金已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相关信息变更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014）

2. 南山热电厂土地相关事项：2024 年，公司再次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官方网站上获悉《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深圳市 2024 年度土地整备计划〉的通知》，深圳市 2024 年度土地整备计划中仍包括公司下属的南山热电厂土地收储及相关内容，较近年披露的土地整备计划所述内容无实质性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项目技改受益基金”应退款项在报告期内无进展或变化。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深南电中山公司机组挂牌转让事项：2024 年 2 月 6 日、2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重油处理线相关资产的议案》，同意深南电中山公司两套发电机组及其辅助设备、重油处理线设备及备件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2024 年 5 月 31 日、6 月 2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挂牌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南电（中

山）电力有限公司发电机组及重油处理线相关资产的议案》，同意深南电中山公司两套发电机组及其辅助设备、重油处理线设备及备件再次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深南电中山公司已与福建恒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实物资产交易合同》，发电机组设备及相关资产挂牌转让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009、010、013、032、033、035、043、068、069、070、075、2025-00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94	0.0022%				-12,994	-12,994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994	0.0022%				-12,994	-12,994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994	0.0022%				-12,994	-12,994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2,749,602	99.9978%				12,994	12,994	602,762,59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38,895,156	56.2236%				12,994	12,994	338,908,150	56.225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3,854,446	43.7742%						263,854,446	43.7742%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02,762,596	100.00%				0	0	602,762,59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张杰女士离任满 6 个月且原定任期已届满 6 个月，其持有 17,325 股公司 A 股股票按照相关规定全部解除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杰	12,994	0	12,994	0	张杰女士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其原定任期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根据相关规定，其所持公司股票部分限售。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合计	12,994	0	12,994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4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南海	境外法人	15.28%	92,123,24	0	0	92,123,24	不适用 0

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8			8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2%	73,666,824	0	0	73,666,824	不适用	0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0%	65,106,130	0	0	65,106,130	不适用	0
曾颖	境内自然人	1.19%	7,159,600	0	0	7,159,600	不适用	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 KONG）LIMITED	境外法人	1.09%	6,592,879	4,436,997	0	6,592,879	不适用	0
李宝琴	境内自然人	0.97%	5,835,773	2,787,623	0	5,835,773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5,438,154	107,300	0	5,438,154	不适用	0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境外法人	0.73%	4,423,066	7,098,982	0	4,423,066	不适用	0
LISHERYNZ HANMING	境外自然人	0.69%	4,149,400	143,441	0	4,149,400	不适用	0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境外法人	0.65%	3,908,357	0	0	3,908,35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100%股权。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92,123,248			境内上市外资股		92,123,248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73,666,824			人民币普通股		73,666,824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5,106,130			人民币普通股		65,106,130	
曾颖		7,159,6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7,159,6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		6,592,879			境内上市外资股		6,592,879	

KONG) LIMITED			
李宝琴	5,835,773	人民币普通股	2,79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3,045,773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438,154	境内上市外资股	5,438,154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4,423,066	境内上市外资股	4,423,066
LISHERYNZHANMING	4,149,4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4,149,400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3,908,357	境内上市外资股	3,908,35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100%股权。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的说明

目前公司不存在《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目前公司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股票上市规则》对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标准的情形。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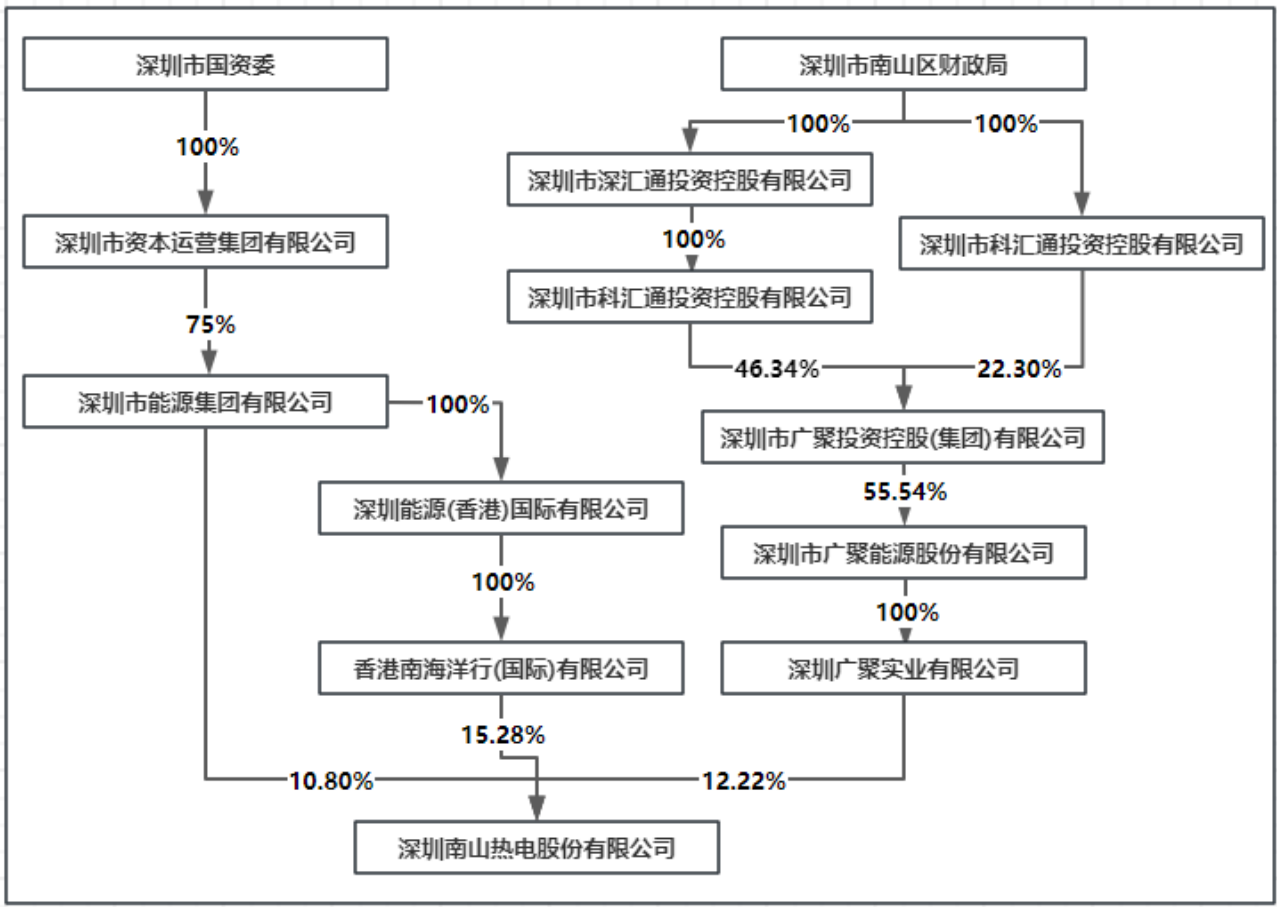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情况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 5%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孔国梁	1985 年 05 月 14 日	1, 533 万港币	投资持股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邓震武	1989 年 05 月 31 日	11, 111 万元	兴办实业, 电力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等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孔国梁	1985 年 07 月 15 日	23, 097. 1224 万元	各种常规能源(包括电、热、煤、油和气)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等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立信中联审字[2025]D-085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曹玮、李民聪

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5]D-0857 号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南电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南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

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事项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八）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三十九）。 2024 年度，深南电合并营业收入金额 442,971,955.85 元，较上期下降 24.89%。 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确认时点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营业收入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1. 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对电力生产销售收入，我们获取并查验了电力销售合同和结算单，并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和当期营业收入进行了函证，结合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确认了电力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3. 对综合能源服务收入，我们获取并复核了公司的会计政策，了解和评估管理层确定完工进度的方法，评价收入确认时点的合理性，并通过检查项目合同、项目的交付、验收结算等外部证据，确定项目完工进度的合理性，结合函证和期后回款情况，确认了综合能源服务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4. 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判断本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5.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已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6.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资产减值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一）、（十二）、（二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南电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为 893,219,934.18 元，占合并总资产额的 44.38%，是深南电资产中重要组成部分。 深南电管理层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及上述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评估，对于识别出减值迹象的，管理层通过计算资产单项或其所在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比较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由于深南电管理层在确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就资产减值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 评价及测试了与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2. 获取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检查资产减值计提的方法是否符合规定，获取并复核管理层资产减值计提的明细； 3. 对存货进行监盘，检查存货数量和状态，获取被投资单位的最新财务报表等资料，了解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选取样本对长期资产实施监盘程序以了解资产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闲置等问题，以及负荷率低等状况； 4. 利用外部评估师专家的工作，对外部评估师的资质、胜任能力、评估方法、评估中运用的各项参数进行综合评价。
（三）搬迁补偿款收益的确认	
深南电子公司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位于中山市翠亨新区南朗街道横门工业区的三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已完成 A 部分地块收储，与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完成移交手续。深南电于 2024 年确认 A 部分地块土地收储补偿价款 22,471.16 万元，A 部分地块最终确认成本费用支出 6,169.30 万元，土地收储净收益 16,301.86 万元。 由于搬迁补偿款金额重大，对深南电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搬迁补偿款收益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搬迁补偿款的收益确认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 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等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和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3 号》，分析深南电采用的搬迁补偿收益确认的政策是否恰当。 2. 获取并检查了土地收储合同，分析、检查合同条款，审阅对合同各方权利义务的约定，以便核对所处置资产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准确性。 3. 与深南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询问和沟通，了解搬迁进程和深南电义务的履行情况；分析、评价

	管理层确认搬迁补偿款的相关会计估计和判断的合理性。 4. 获取搬迁地块的验收交接资料，检查了土地移交确认书，核对交接地块、交接日期。 5. 复核搬迁期间发生的搬迁支出以及相关资产的处置、报废损失金额，确认结转损益的金额是否正确。 6. 实地查看搬迁地块，查看搬迁进度，确认土地是否处于净地状态。 7. 复核了搬迁补偿款收益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和披露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	--

四、其他信息

深南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构成 2024 年年度报告相关文件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南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南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南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南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南电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深南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

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玮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民聪

中国天津市

2025 年 4 月 21 日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8,979,221.66	316,188,782.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7,817,025.91	111,975,251.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062,352.04	26,869,175.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831,575.62	19,233,11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0,234,374.79	86,158,251.16
合同资产	95,580.68	88,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24,582,784.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5,528,539.22	232,865,968.63
流动资产合计	1,088,131,454.51	1,019,378,546.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587,521.44	90,001,176.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4,798,054.57	300,61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98,009.84	1,664,566.60
固定资产	451,203,790.97	571,482,734.35

在建工程	6,983,713.85	3,448,855.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60,020.43	2,266,946.42
无形资产	1,349,731.81	19,285,629.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02,861.77	3,891,832.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5,000.00	1,172,36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96,476.40	36,157,735.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4,605,181.08	1,029,986,842.20
资产总计	2,012,736,635.59	2,049,365,38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8,615,009.19	341,237,886.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022,157.61	4,342,166.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052,879.47	46,238,982.57
应交税费	14,348,908.04	3,089,330.47
其他应付款	15,685,234.29	13,973,447.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66,835.32	3,926,326.45
其他流动负债	107,922,984.82	
流动负债合计	441,164,008.74	412,808,140.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8,829,426.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25,910.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000,000.00
递延收益	61,522,875.97	67,869,34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4,045,112.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648,786.15	245,743,886.91
负债合计	504,812,794.89	658,552,027.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2,770,922.10	362,770,922.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83,054.57	-2,5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2,908,397.60	332,908,397.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255,604.81	163,346,776.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5,380,575.08	1,459,288,691.94
少数股东权益	22,543,265.62	-68,475,330.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7,923,840.70	1,390,813,361.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2,736,635.59	2,049,365,388.69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963,344.55	288,209,271.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641,173.11	26,981,407.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256,415.27	15,384,546.45
其他应收款	614,157,681.93	714,553,901.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6,391,256.94	79,966,182.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6,196,142.37	225,282,791.79
流动资产合计	1,379,606,014.17	1,576,378,100.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8,752,639.83	495,642,748.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615,000.00	160,61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1,782,033.61	270,785,343.05
在建工程	1,654,419.67	2,267,334.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60,020.43	2,266,946.42
无形资产	1,234,568.04	159,361.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02,861.77	699,249.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7,135.84	857,135.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6,858,679.19	933,293,119.18
资产总计	2,426,464,693.36	2,509,671,220.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590,219.19	341,237,886.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2,000,000.00	
应付账款	7,836,364.14	896,652.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343,784.13	7,012,680.38
应交税费	4,194,761.79	1,413,720.40
其他应付款	249,849,964.57	203,625,916.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66,835.32	3,926,326.4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5,281,929.14	558,113,183.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829,426.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25,910.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705,055.43	48,280,62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830,965.61	107,110,049.60
负债合计	578,112,894.75	665,223,233.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9,963,039.70	289,963,039.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2,908,397.60	332,908,397.60
未分配利润	622,717,765.31	618,813,953.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8,351,798.61	1,844,447,986.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26,464,693.36	2,509,671,220.14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2,971,955.85	589,780,190.71
其中：营业收入	442,971,955.85	589,780,190.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6,888,840.95	685,824,056.18
其中：营业成本	415,446,732.39	581,442,543.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21,861.58	4,799,616.56
销售费用	3,155,604.58	2,831,748.65
管理费用	95,507,099.03	58,330,596.87
研发费用	21,341,778.27	26,839,912.74
财务费用	6,815,765.10	11,579,637.38
其中：利息费用	11,829,545.09	18,665,115.07
利息收入	5,185,764.60	7,358,119.93
加：其他收益	6,867,023.46	44,505,889.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488,299.90	34,997,898.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26,077.76	7,719,627.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81,410.65	1,190,348.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389,539.68	-162,985.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529,971.97	1,886,136.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197,459.90	-13,626,577.95
加：营业外收入	553,068.40	11,687,001.25
减：营业外支出	135,334.48	66,116.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615,193.82	-2,005,692.93
减：所得税费用	9,687,769.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27,424.48	-2,005,692.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3,927,424.48	-2,005,692.93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27,424.48	-2,005,692.9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3,927,424.48	-2,005,692.93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08,828.57	4,158,797.10
2. 少数股东损益	42,018,595.91	-6,164,490.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83,054.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83,054.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83,054.5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83,054.5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110,479.05	-2,005,69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91,883.14	4,158,797.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018,595.91	-6,164,490.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63	0.006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63	0.0069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9,476,727.51	391,649,949.09
减：营业成本	342,873,813.14	363,689,532.32
税金及附加	2,310,988.15	2,280,457.39
销售费用	1,051,335.73	963,163.50
管理费用	64,842,087.48	33,986,762.85
研发费用	16,117,457.80	13,244,617.52
财务费用	-10,921,290.44	-14,764,469.81
其中：利息费用	10,825,393.90	14,182,249.86
利息收入	22,013,162.19	29,605,337.48
加：其他收益	5,471,255.16	30,169,947.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23,947.41	32,562,187.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63,378.70	6,966,316.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5,348.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8,034.64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5,289.14	1,749,289.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4,792.72	57,836,658.74
加：营业外收入	453,068.40	4,287,730.08
减：营业外支出	124,049.48	58,115.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3,811.64	62,066,273.7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3,811.64	62,066,273.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3,811.64	62,066,273.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03,811.64	62,066,273.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65	0.1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65	0.1030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1,827,063.92	693,869,206.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5,841.50	45,771,867.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472,905.42	739,641,073.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674,207.34	661,135,671.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037,016.22	110,624,945.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30,485.19	31,928,707.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66,962.72	36,323,72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108,671.47	840,013,050.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5,766.05	-100,371,976.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17,908.37	24,318,744.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304,322.46	104,554,4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7,632,411.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000,000.00	620,355,020.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454,642.68	749,228,184.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98,619.89	10,145,320.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000,000.00	446,393,066.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298,619.89	456,538,387.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56,022.79	292,689,797.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5,026,209.56	421,093,926.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026,209.56	421,093,926.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1,104,234.83	933,281,007.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21,444.61	11,184,721.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7,038.90	6,314,82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252,718.34	950,780,554.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26,508.78	-529,686,627.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454.14	82,05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332,202.10	-337,286,752.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734,919.56	648,021,672.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067,121.66	310,734,919.56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4,669,435.32	585,940,800.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618,244.62	101,359,12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287,679.94	687,299,92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5,890,582.62	466,366,789.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309,098.79	66,128,96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26,634.39	16,336,435.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33,542.41	232,370,08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359,858.21	781,202,27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27,821.73	-93,902,34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17,908.37	22,636,34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1,400.00	4,770.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093,917.54	746,010,220.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083,225.91	768,651,336.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7,378.94	9,955,363.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170,000.00	46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767,378.94	473,955,363.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15,846.97	294,695,973.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413,251.22	421,093,926.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75,644.3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188,895.52	421,093,926.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1,104,234.83	933,281,007.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22,777.94	11,182,322.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98,183.34	19,898,880.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225,196.11	964,362,20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036,300.59	-543,268,282.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7.77	1,112.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207,935.88	-342,473,542.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755,408.67	625,228,950.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963,344.55	282,755,408.67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2,762,596.00				362,770,922.10		-2,500,000.00		332,908,397.60		163,346,776.24		1,459,288,691.94	-68,475,330.29	1,390,813,361.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2,762,596.00				362,770,922.10		-2,500,000.00		332,908,397.60		163,346,776.24		1,459,288,691.94	-68,475,330.29	1,390,813,361.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83,054.57				21,908,828.57		26,091,883.14	91,018,595.91	117,110,479.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08,828.57		21,908,828.57	42,018,595.91	63,927,424.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00	49,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000 ,000.0 0	49,000 ,000.0 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767, 486.06						5,767,4 86.06	5,767, 486.06
2. 本期使用								5,767, 486.06						5,767,4 86.06	5,767, 486.06

（六）其他						4,183,054.57						4,183,054.57		4,183,054.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2,762,596.00				362,770,922.10	1,683,054.57		332,908,397.60		185,255,604.81		1,485,380,575.08	22,543,265.62	1,507,923,840.70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2,762,596.00				362,770,922.10		-2,500,000.00		332,908,397.60		159,187,979.14		1,455,129,894.84	-62,310,840.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2,762,596.00				362,770,922.10		-2,500,000.00		332,908,397.60		159,187,979.14		1,455,129,894.84	-62,310,840.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8,797.10		4,158,797.10	-6,164,490.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58,797.10		4,158,797.10	-6,164,490.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13,270,901.66					13,270,901.66		13,270,901.66

2. 本期使用								13,270,901.66					13,270,901.66		13,270,901.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2,762,596.00				362,770,922.10		-2,500,000.00		332,908,397.60		163,346,776.24		1,459,288,691.94	-68,475,330.29	1,390,813,361.65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2,762,596.00				289,963,039.70				332,908,397.60	618,813,953.67		1,844,447,986.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2,762,596.00				289,963,039.70				332,908,397.60	618,813,953.67		1,844,447,98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03,811.64		3,903,811.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03,811.64		3,903,811.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750,504.93				5,750,504.93
2. 本期使用								5,750,504.93				5,750,504.9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2,762,596.00				289,963,039.70				332,908,397.60	622,717,765.31		1,848,351,798.61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2,762,596.00				289,963,039.70				332,908,397.60	556,747,679.96		1,782,381,71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2,762,596.00				289,963,039.70				332,908,397.60	556,747,679.96		1,782,381,71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66,273.71		62,066,27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066,273.71		62,066,27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778,687.26				7,778,687.26
2. 本期使用								7,778,687.26				7,778,687.2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2,762,596.00				289,963,039.70				332,908,397.60	618,813,953.67		1,844,447,986.97

法定代表人：孔国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

财务总监：张小银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佳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复[1993]897 号文批准, 于 1993 年 11 月 25 日由外商投资企业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179 号文件批准, 本公司于 1994 年 1 月 3 日分别向境内和境外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0 万股及境内上市外资股 3,700 万股。1994 年 7 月 1 日和 1994 年 11 月 28 日,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和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先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经营供电供热、从事发电厂(站)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 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 2097 号, 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6、17 楼。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简称“深南电中山公司”)	80.00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深南电工程公司”)	100.00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简称“深南电环保公司”)	100.00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协孚公司”)	50.00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简称“新电力公司”)	100.00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简称“新加坡公司”)	100.00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简称“兴德盛”)	100.00	
珠海横琴卓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珠海横琴”)	99.96	
深南电西湾能源(中山)有限责任公司	51.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附注三（十一）6）、存货（附注三（十二））、固定资产（附注三（十七））、长期待摊费用（附注三（二十三））、收入确认和计量（附注三（二十八））、专项储备（附注三（三十三））等。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面原值大于人民币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款项坏账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 万元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对于由收入准则规范的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全部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应收账款以及租赁应收款，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无法与债务人取得联系并且无第三方追偿人；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3）按信用风险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和计算方法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组合二	应收电力生产销售款
组合三	应收综合能源服务款
组合四	合并内关联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合同资产组合
组合五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组合六	出口退税、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款组合
组合七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主营电力生产销售业务，公司存货主要系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备品备件和维修设备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十一）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中有关应收账款的会计处理。

（十四）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取得批准。

2.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

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和年数总和法等）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

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年	0-10	4.5-5
房屋装修	平均年限法	10 年	0-5	9.5-10
机器设备-燃气轮发电机组	工作量法	-	0-10	-
机器设备（除燃气轮发电机组）	平均年限法	15-20 年	0-5	4.75-6.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 年	0-5	19-2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	0-5	19-2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	0-5	19-20

3、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类为基建工程、技改工程、综合能源服务、信息化建设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十九)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一)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软件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

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使用依据
土地使用权	平均年限法	30-50	土地权证有效期内
专利技术	平均年限法	10	专利权证
软件	平均年限法	5	软件可使用期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以租赁方式租入的房屋装修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在以下两者之间的较短年限内进行摊销：

- (1) 该装修的预计可使用年限（距离下次装修的预计时间）；
- (2) 该房屋建筑主体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对于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如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当年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后续在受益期内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期限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	该装修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与该房屋建筑主体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燃气发电机组大修周期

(二十四)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

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二十七)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 电力生产销售收入；(2) 综合能源服务收入；(3) 其他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具体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电力生产销售收入

在电力输送至售电合同规定的电网公司时，即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综合能源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收入主要系运维、管理、调试、检修等工程劳务及服务，以及工商业储能、售电业务的能源服务收入，如涉及多项履约义务的，应合理进行拆分，其中的设备销售参考销售商品业务进行处理。提供劳务及服务一般按照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产出法进行处理。具体要求如下：

1）配套设备销售业务

对于设备销售业务，客户取得设备控制权时确认收入，通常已完工或交付的产品转移给客户，客户完成签收为确认时点。以合同条款为依据，收入确认的附件要求不限于包括销售合同、商品出货单、客户签收确认单、设备验收单或报关单等。

2）提供的劳务及服务业务

①该类业务收入确认及结算应符合双方业务合同之规定。每一结算周期期满，取得合同规定之要件，如双方确认的考勤表、服务报审单等，作为该结算期累计收入确认证明及索取服务价款材料。

②结算周期内的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履约进度暂估收入。在运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时，通常结合实际测量的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已达到的里程碑、时间进度、已完工或交付的产品等产出指标。

3) 工商业储能、售电业务的能源服务收入

对于工商业储能服务业务，每一结算周期期满，与客户核对并确认储能项目充放电量记录，并签署储能电站电费结算确认表，暂估服务费用确认收入，根据供电局每月月初下发的实际电费单进行正式结算，调整暂估收入，确认能源服务收入。

售电业务服务，根据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的售电收入结算单，确认当月能源服务收入。

(二十九) 合同成本

1、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计算机及电子设备等。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公司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三十三) 专项储备

本公司之电力生产销售业务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当前执行的计提标准为，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

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本公司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无影响	0.00
2024 年 3 月和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编写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无影响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会计估计变更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为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通过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固定资产卡片信息进行梳理，并结合固定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对资产类别为房屋装修、机器设备（除燃气轮发电机组）、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的固定资产的净残值率进行了调整，由原来的 10%调整为 0-5%。	已通过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2024 年 1 月 1 日起使用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具体见编号 2024-022 的公告《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固定资产残值率调整暨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除下述享受税收优惠的企业外，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城镇土地使用税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用地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的人民币 2-8 元/平米计缴；中山市工业用地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的人民币 1 元/平米计缴	
海外税项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南电工程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取得编号为GR202444200365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3年，自2024年至2026年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计缴。

(2) 深南电工程公司取得编号为 GR202344200269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3年，自2023年至2025年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计缴。

2、 增值税

税种	公司名称	相关法规及政策依据	批准机关	批准文号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增值税	深南电工程公司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管理办法》	深圳市前海国家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29号	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免税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0,264.98	30,329.83
银行存款	471,032,644.67	310,694,227.98
其他货币资金	7,916,312.01	5,464,224.68
合计	478,979,221.66	316,188,782.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190,580.08	6,105,051.40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7,912,100.00	5,453,862.93
合计	7,912,100.00	5,453,862.93

除此之外，202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6,0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注）		226,0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226,000,000.00

注：本公司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存放商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2024 年末均已到期。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4,124,575.22	51,764,528.59
1 至 2 年	21,094,465.13	40,359,448.07
2 至 3 年	14,485,054.31	21,478,238.86
3 年以上	3,648,959.88	5,464,799.07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83,353,054.54	119,067,014.59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546,002.21	52.24	15,128,128.63	34.74	28,417,873.58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807,052.33	47.76	407,900.00	1.02	39,399,152.33
合计	83,353,054.54	100.00	15,536,028.63	18.64	67,817,025.91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64,799.07	4.59	5,464,799.07	100.00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13,602,215.52	95.41	1,626,964.42	1.43	111,975,251.10
合计	119,067,014.59	100.00	7,091,763.49	5.96	111,975,251.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重要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0,018,348.65	11,600,475.07	28.99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石化油品保税贸易有限公司	3,474,613.06	3,474,613.06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年代久远
合计	43,492,961.71	15,075,088.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二：应收电力生产销售款	26,657,255.44	-	
组合三：应收综合能源服务款	13,149,796.89	407,900.00	3.10
合计	39,807,052.33	407,900.00	1.02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64,799.07	11,600,475.07		1,937,145.51	15,128,128.63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6,964.42	407,900.00	1,626,964.42		407,900.00
合计	7,091,763.49	12,008,375.07	1,626,964.42	1,937,145.51	15,536,028.63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37,145.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服务	1,137,145.51	时间久远，已过诉讼时效，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议	否
合计		1,137,145.5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0,018,348.65		40,018,348.65	47.96	11,600,475.07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26,641,173.11		26,641,173.11	31.93	-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404,385.09		4,404,385.09	5.28	-
中电建湖北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4,079,000.00	88,000.00	4,167,000.00	4.99	407,900.00
深圳石化油品保税贸易公司	3,474,613.06		3,474,613.06	4.16	3,474,613.06
合计	78,617,519.91	88,000.00	78,705,519.91	94.32	15,482,988.13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960,631.08	99.47	26,780,454.52	99.67
1 至 2 年	90,037.73	0.47	72,700.00	0.2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1,683.23	0.06	16,021.07	0.06
合计	19,062,352.04	100.00	26,869,175.59	100.00

注：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87,956.50	84.92
中山市南朗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32,916.00	9.62
华侨城物业（集团）有限公司商业物业管理分公司	249,600.00	1.3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20,742.00	0.63
杭州漠坦尼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65,094.34	0.34
合计	18,456,308.84	96.82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31,831,575.62	19,233,117.52
其中：应收土地收储补偿款（注）	112,298,115.00	
合计	131,831,575.62	19,233,117.52

注：应收土地收储补偿款为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确认的 A 地块应收剩余土地收储补偿价款。具体如下：

2023 年 12 月 12 日，深南电中山公司与翠亨新区管委会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及《搬迁补偿协议》，同意翠亨新区管委会对深南电中山公司位于中山市翠亨新区南朗街道横门工业区的三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有偿收储，土地收储补偿价款合计 584,453,529 元。翠亨新区管委会委托中山西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代付及垫付项目补偿资金。

2024 年 11 月 4 日，为保障中山市翠亨新区 300MW/600MWh 独立储能电站（一期）项目的建设用地需求，同时确保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事项能够顺利推进，深南电中山公司与翠亨新区管委会签署了《补充协议》，将原协议 434.86 亩地块分为 A 地块和 B 地块两个部分，其中 A 地块约 190.87 亩，补偿价款为 224,711,593 元；B 地块约 244 亩，补偿价款为 359,741,936 元。

2024 年 11 月 29 日，深南电中山公司已就 A 部分地块与翠亨新区管委会签署《土地移交确认书》，完成移交确认；同时按照协议约定，深南电中山公司就全部 434.86 亩地块向中山市自然资源局提交了土地收回申请，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取得了《行政处理决定书》，完成项目土地注销登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3 号》，A 部分地块已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截至 2024 年末，A 部分地块累计已收取补偿价款 112,413,478 元，根据协议约定，剩余款项 112,298,115 元最迟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支付完毕。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6,706,098.92	1,617,984.30
1 至 2 年	322,956.77	3,356.3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6,193,178.82	48,002,435.80
合计	163,222,234.51	49,623,776.41

(2) 按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390,658.89	19.23	31,390,658.8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831,575.62	80.77	-		131,831,575.62
合计	163,222,234.51	100.00	31,390,658.89	19.23	131,831,575.62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390,658.89	61.24	30,390,658.89	100.00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233,117.52	38.76			19,233,117.52
合计	49,623,776.41	100.00	30,390,658.89	61.24	19,233,117.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惠阳市康泰实业公司	14,311,626.70	14,311,626.70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时间久远，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员工受益基金分红及税款	9,969,037.63	9,969,037.63	100.00	
山东济南发电设备厂有限公司	3,560,000.00	3,560,000.00	100.00	
应收员工宿舍购房款	1,736,004.16	1,736,004.16	100.00	
应收中山热电联产项目款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其他	813,990.40	813,990.40	100.00	
合计	31,390,658.89	31,390,658.8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五：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3,674,076.67	-	-
组合七：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	128,157,498.95	-	-
合计	131,831,575.62	-	-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0,390,658.89	30,390,658.8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00,000.00	1,000,00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1,390,658.89	31,390,658.89

（4）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30,390,658.89	1,000,000.00			31,390,658.89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外部单位往来款	146,283,298.87	34,338,461.48
应收员工款项	12,264,858.97	12,415,545.61
保证金、押金	4,674,076.67	2,869,769.32
合计	163,222,234.51	49,623,776.41

（7）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西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款	112,298,115.00	1 年以内	68.80	
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款	14,954,889.50	1 年以内、5 年以上	9.16	
惠阳市康泰实业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款	14,311,626.70	5 年以上	8.77	14,311,626.70
应收员工受益基金分红及税款	应收员工款项	9,969,037.63	5 年以上	6.11	9,969,037.63
山东济南发电设备厂有限公司	外部单位往来款	3,560,000.00	5 年以上	2.18	3,560,000.00
合计		155,093,668.83		95.02	27,840,664.33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备品备件	133,818,765.80	55,519,200.72	78,299,565.08	144,943,485.98	59,223,967.83	85,719,518.15
辅助材料及低值易耗品等	417,181.86	79,264.71	337,917.15	344,882.11		344,882.11
合同履约成本	1,549,695.97		1,549,695.97			
其他	47,196.59		47,196.59	93,850.90		93,850.90
合计	135,832,840.22	55,598,465.43	80,234,374.79	145,382,218.99	59,223,967.83	86,158,251.1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备品备件	59,223,967.83	2,902,185.86		6,606,952.97		55,519,200.72
辅助材料及低值易耗品等		79,264.71				79,264.71
合计	59,223,967.83	2,981,450.57		6,606,952.97		55,598,465.43

(七)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质保金	95,580.68		95,580.68	88,000.00		88,000.00
合计	95,580.68		95,580.68	88,000.00		88,000.00

(八)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	预计处置时
----	--------	------	--------	------	------	-------

					费用	间
固定资产	14,800,817.46		14,800,817.46	-	-	2025 年
无形资产	9,781,967.13		9,781,967.13	-	-	2025 年
合计	24,582,784.59		24,582,784.59			

注：持有待售资产期末账面价值均为公司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因土地收储，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结转。相关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其他应收款的注释说明。

根据深南电中山公司与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搬迁补偿协议》《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及补充协议明确约定，B 地块将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收储并移交管委会，如公司未在前述约定移交期限前完成 B 部分地块移交的，双方可延期移交，延期移交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3 个月。基于协议不可撤销的法律约束性、当前 A 地块收储的顺利推进及 B 地块收储筹备的有序性、一年内完成移交的时间确定性，以及收储前资产使用不影响交易且权责清晰的状态合规性，公司依据准则规定，将 B 地块土地以及地上建筑物划为持有待售资产，以反映其实际状态及预期处置安排。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转让大额存单及应计利息	232,165,987.85	225,278,591.79
土地收储停产停业支付职工薪酬及搬迁费用等（注）	37,899,306.75	-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8,614,307.70	996,267.20
预缴所得税	6,583,089.98	6,583,089.98
其他	265,846.94	8,019.66
合计	285,528,539.22	232,865,968.63

注：为公司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因土地收储事项而归集，相关土地收储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其他应收款的注释说明。

根据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3 号》对“搬迁补偿事项的会计处理”，深南电中山公司在土地收储后，为履行土地收储事项发生的房屋及其他附属物拆除损失、搬迁费用、停产停业期间支付的职工薪酬等费用，列报至其他流动资产。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东协孚”）	5,167,333.30			5,063,937.72	-103,395.58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燎原环保”）	84,833,842.74				6,563,378.70	
合计	90,001,176.04			5,063,937.72	6,459,983.12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东协孚”）						
江苏燎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燎原环保”）		809,700.00			90,587,521.44	
合计		809,700.00			90,587,521.44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	公允价值 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公允价值 变动	年末余额
中圣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注1）	140,000,000.00	22,782,620.92	162,782,620.92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深圳市远致瑞信新一代信息技术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2）	100,000,000.00	-18,599,566.35	81,400,433.6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60,615,000.00		60,615,000.00	60,615,000.00		60,615,000.00
深圳市新型储能产业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	50,000,000.00			
深圳市石化油品保税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353,115,000.00	1,683,054.57	354,798,054.57	303,115,000.00	-2,500,000.00	300,615,000.00

注 1：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主要因被投资企业经营业绩持续增长。由于被投资企业非公众公司，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报价，且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较低，无重大影响，对相关持股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因而，第一层次、第二层次输入值

无法获取，公司以其期末净资产为基础确定该项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而确认相关公允价值变动。

注 2：本期确认公允价值下降主要系合伙企业定增所投上市公司股票股价暂时性下降影响所致。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圣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2,782,620.92			计划长期持有	
深圳市远致瑞信新一代信息技术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69.03		18,599,566.35		计划长期持有	
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计划长期持有	
深圳市石化油品保税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合计	201,969.03	22,782,620.92	21,099,566.35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9,708,014.96	9,708,014.96
（2）本期增加金额		
—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9,708,014.96	9,708,014.96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8,043,448.36	8,043,448.36
（2）本期增加金额	166,556.76	166,556.76
—计提或摊销	166,556.76	166,556.76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8,210,005.12	8,210,005.12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8,009.84	1,498,009.8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664,566.60	1,664,566.60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77,498,094.30	385,390,614.45
固定资产清理（注）	73,705,696.67	186,092,119.90
合计	451,203,790.97	571,482,734.35

注：为公司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因土地收储及机组停退后产生，本期余额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

（1）计提减值准备：其中，发电机组及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 6,398 万元；与土地收储相关不可搬迁报废资产的预估处置损失 1,909 万元。

（2）根据土地收储协议及补充协议，将纳入收储范围的房屋建筑物等资产约 2,644 万元，自固定资产清理转入“持有待售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八）持有待售资产的注释说明。按协议约定，深南电中山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B 部分地块的移交工作。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装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94,887,415.19	1,657,023,298.51	6,305,570.65	44,463,854.92	2,002,680,139.27
（2）本期增加金额	905,836.15	13,132,923.82	-	164,673.63	14,203,433.60
—购置	-	1,717,259.24	-	164,673.63	1,881,932.87
—在建工程转入	905,836.15	11,415,664.58	-	-	12,321,500.73
（3）本期减少金额	1,074,210.00	-	1,096,968.18	3,695,220.44	5,866,398.62
—处置或报废	1,074,210.00	-	1,096,968.18	3,695,220.44	5,866,398.62
（4）期末余额	294,719,041.34	1,670,156,222.33	5,208,602.47	40,933,308.11	2,011,017,174.25
2. 累计折旧		-			-
（1）上年年末余额	204,203,072.71	1,253,698,686.11	4,715,994.15	35,616,644.51	1,498,234,397.48
（2）本期增加金额	4,581,037.76	14,189,744.01	968,301.79	1,779,795.09	21,518,878.65
—计提	4,581,037.76	14,189,744.01	968,301.79	1,779,795.09	21,518,878.65
（3）本期减少金额	966,789.00	-	977,213.07	3,241,294.52	5,185,296.59
—处置或报废	966,789.00	-	977,213.07	3,241,294.52	5,185,296.59
（4）期末余额	207,817,321.47	1,267,888,430.12	4,707,082.87	34,155,145.08	1,514,567,979.54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17,852,047.84	100,972,179.24	53,176.48	177,723.78	119,055,127.34
（2）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04,026.93	104,026.93
—处置或报废				104,026.93	104,026.93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装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4）期末余额	17,852,047.84	100,972,179.24	53,176.48	73,696.85	118,951,100.41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049,672.03	301,295,612.97	448,343.12	6,704,466.18	377,498,094.3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72,832,294.64	302,352,433.16	1,536,400.02	8,669,486.63	385,390,614.45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油库综合楼	443,246.19	手续未办妥
化水处理车间	232,960.00	手续未办妥
冷却塔	673,259.25	手续未办妥
综合楼食堂	189,744.15	手续未办妥
主入口收发室	47,264.13	手续未办妥
合计	1,586,473.72	

4、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	24,723,346.08
机器设备	72,098,979.01	160,560,314.62
运输工具	50,000.00	16,103.45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89,564.16	
其他	1,367,153.50	792,355.75
合计	73,705,696.67	186,092,119.90

注：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三）1、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的注释说明。

(十四) 在建工程**1、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6,983,713.85	3,448,855.10
工程物资		
合计	6,983,713.85	3,448,855.10

2、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山电厂油改气工程	9,441,286.39	9,441,286.39	-	9,441,286.39	9,441,286.39	
南山电厂技术改造工程	4,238,664.96	1,605,000.00	2,633,664.96	4,080,877.62	1,605,000.00	2,475,877.62
中山独立储能项目	4,259,294.18		4,259,294.18			
其他	90,754.71		90,754.71	972,977.48		972,977.48
合计	18,030,000.24	11,046,286.39	6,983,713.85	14,495,141.49	11,046,286.39	3,448,855.10

3、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中山独立储能项目		4,259,294.18			4,259,294.18
兆驰工商业储能项目	111,520.15	9,213,594.06	9,325,114.21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中山独立储能项目	30,715.24	17.09	17.09				自筹
兆驰工商业储能项目	939.12	99.30	99.30				自筹

(十五)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6,322,014.37	16,322,014.37
2.本期增加金额	8,696,499.48	8,696,499.48
3.本期减少金额	16,322,014.37	16,322,014.37
4.期末余额	8,696,499.48	8,696,499.4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4,055,067.95	14,055,067.95
2.本期增加金额	4,803,425.47	4,803,425.47
(1) 计提	4,803,425.47	4,803,425.47
3.本期减少金额	16,322,014.37	16,322,014.37
4.期末余额	2,536,479.05	2,536,479.0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60,020.43	6,160,020.43
2.年初账面价值	2,266,946.42	2,266,946.42

注：使用权资产系公司经营租赁汉唐大厦物业 16-17 层作为办公使用。

(十六)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60,813,994.76	138,625.07	3,858,558.72	64,811,178.5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384,584.86	1,384,584.86
—购置			1,384,584.86	1,384,584.86
(3) 本期减少金额	30,013,383.62	-	55,813.56	30,069,197.18
—处置(注)	30,013,383.62		55,813.56	30,069,197.1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4) 期末余额	30,800,611.14	138,625.07	5,187,330.02	36,126,566.23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41,785,841.59	49,165.10	3,690,542.83	45,525,549.52
(2) 本期增加金额	6,591.12	17,347.44	320,565.45	344,504.01
—计提	6,591.12	17,347.44	320,565.45	344,504.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37,405.55	-	55,813.56	11,093,219.11
—处置	11,037,405.55		55,813.56	11,093,219.11
(4) 期末余额	30,755,027.16	66,512.54	3,955,294.72	34,776,834.42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583.98	72,112.53	1,232,035.30	1,349,731.81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9,028,153.17	89,459.97	168,015.89	19,285,629.03

注：主要原因为公司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因土地收储后，根据土地收储协议及补充协议，将纳入收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自无形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八）持有待售资产的注释说明。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大修理支出	3,170,034.87	4,304,675.85	1,963,954.16		5,510,756.56
装修费	721,798.06		429,692.85		292,105.21
合计	3,891,832.93	4,304,675.85	2,393,647.01		5,802,861.77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00,000.00	625,000.00	2,500,000.00	625,000.00
坏账准备			3,649,109.93	547,366.49
合计	2,500,000.00	625,000.00	6,149,109.93	1,172,366.4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65,725,874.19	547,773,352.17
可抵扣亏损	369,872,214.75	542,749,124.79
合计	1,435,598,088.94	1,090,522,476.96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年		5,350,767.06	
2025 年		3,443,492.77	
2026 年	59,517,953.84	174,438,579.72	
2027 年	88,187,897.68	187,111,062.55	
2028 年	65,849,419.76	62,579,931.14	
2029 年	63,539,789.28		
2030 年	1,402,852.84	26,803,142.56	
2031 年	10,426,619.64	15,911,576.84	
2032 年	50,074,067.52	50,074,067.52	
2033 年	15,746,106.25	17,036,504.63	
2034 年	15,127,507.94		
合计	369,872,214.75	542,749,124.79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中山独立储能项目工程款	4,739,340.56		4,739,340.56			
南山电厂功能替代、中山公司土地收储支付的相关费用（注）	857,135.84		857,135.84	36,157,735.24		36,157,735.24
合计	5,596,476.40		5,596,476.40	36,157,735.24		36,157,735.24

注：本期余额下降的主要变动原因为，根据公司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最新进展，为履行土地收储事项发生的房屋及其他附属物拆除损失、搬迁费用、停产停业期间支付的职工薪酬等费用，已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九）其他流动资产的注释说明。

(二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12,100.00	7,912,100.00	保证金	冻结	5,453,862.93	5,453,862.93	保证金	冻结

合计	7,912,100.00	7,912,100.00			5,453,862.93	5,453,862.93		
----	--------------	--------------	--	--	--------------	--------------	--	--

(二十一)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106,558,036.22	270,933,506.37
质押借款（注）	162,000,000.00	7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56,972.97	304,380.35
合计	268,615,009.19	341,237,886.72

注：本公司以自有的发明专利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质押借款 3,000.00 万元，以信用证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质押借款 8,700.00 万元，以信用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质押借款 4,500.00 万元

(二十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品、劳务及服务款	13,560,180.89	3,445,513.63
电费	461,976.72	896,652.87
合计	14,022,157.61	4,342,166.50

2、 应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深圳南港动力工程有限公司	4,851,983.00	34.60
紫科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872,500.00	13.35
深圳永泰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1,187,768.30	8.47
深圳市中深力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825,338.42	5.89
深圳昱拓智能有限公司	815,750.00	5.82
合计	9,553,339.72	68.13

(二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综合能源服务款项	50,000.00	-
合计	50,000.00	-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4,000,126.57	100,689,582.83	98,636,829.93	16,052,879.4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980,622.91	15,980,622.91	-
辞退福利（注）	32,238,856.00	-	32,238,856.00	-
合计	46,238,982.57	116,670,205.74	146,856,308.84	16,052,879.47

注：为中山公司土地收储相关的职工薪酬，相关土地收储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其他应收款的注释说明。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04,838.47	72,782,435.40	71,507,091.53	15,180,182.34
（2）职工福利费	-	12,359,112.01	11,627,411.90	731,700.11
（3）社会保险费	-	4,565,286.80	4,565,286.8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687,064.40	3,687,064.40	-
工伤保险费	-	508,366.08	508,366.08	-
生育保险费	-	369,856.32	369,856.32	-
（4）住房公积金	-	9,300,532.44	9,300,532.44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288.10	1,682,216.18	1,636,507.26	140,997.02
合计	14,000,126.57	100,689,582.83	98,636,829.93	16,052,879.4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0,784,065.94	10,784,065.94	-
失业保险费	-	625,546.07	625,546.07	-
企业年金缴费	-	4,571,010.90	4,571,010.90	-
合计	-	15,980,622.91	15,980,622.91	-

(二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9,140,402.85	
增值税	4,261,775.21	2,282,514.44
个人所得税	712,556.99	620,879.50
印花税	172,648.01	160,105.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43.68	15,063.61
教育费附加	13,687.09	6,404.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9,201.24	4,346.16
其他	6,592.97	17.18
合计	14,348,908.04	3,089,330.47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5,685,234.29	13,973,447.42
合计	15,685,234.29	13,973,447.42

1、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劳务及服务费（注）	14,687,088.11	1,522,715.43
保证金	750,651.39	8,993,154.68
其他	247,494.79	3,457,577.31
合计	15,685,234.29	13,973,447.42

注：本期余额增长原因主要系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因土地收储事项，根据与中山西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对应计提 A 地块的油罐及输油管道拆除处置费用所致。

(2) 其他应付款项前五名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中山西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754,465.14	74.94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70,000.00	3.00
湛江市鸿达石化有限公司	336,413.68	2.14
深圳市深农厨房有限公司	301,800.00	1.92
康明斯电力设备（东莞）有限公司	206,000.00	1.31
合计	13,068,678.82	83.31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66,835.32	2,527,155.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99,170.93
合计	4,466,835.32	3,926,326.45

(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土地收储补偿进度款（注）	107,922,581.00	
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权益	403.82	
合计	107,922,984.82	

注：为公司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因土地收储事项而收取的 B 部分地块补偿款，相关土地收储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其他应收款的注释说明。

B 部分地块补偿总价款为 359,741,936 元，截至 2024 年末，已收取 B 部分地块补偿进度款 107,922,581 元。截至报告期末，B 部分地块尚未完成移交，已收取的补偿款列报至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九)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	58,829,426.30
合计	-	58,829,426.30

(三十) 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	2,125,910.18	
合计	2,125,910.18	

2、 租赁负债到期日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2 年	2,125,910.18	
合计	2,125,910.18	

(三十一)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合计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注：2013 年 11 月 29 日，协孚公司与嘉华建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嘉华建筑”）就协孚公司、惠东协孚与惠东稔山镇政府及其下属的稔山集团就亚婆角码头权益归属及划分存在的历史遗留问题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协孚公司将人民币 12,500,000.00 元存入共管账户担保，另外协孚公司将持有的惠东协孚 20% 股权质押给嘉华建筑，质押期限为两年，质押担保债权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本公司预计与该事项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 27,500,000.00 元。2019 年末余额人民币 26,646,056.28 元。

2020 年 11 月 12 日惠东协孚与其他相关方就预计负债中土地纠纷事项达成初步和解协议，协孚公司据此转回预计负债 6,584,816.78 元，2020 年度协孚公司按约定比例承担该事项的律师及其他费用 137,731.22 元，预计负债 2020 年合计减少 6,722,548.00 元。余额 19,923,508.28 元为上述事项未完结前很可能发生的偿付义务。

2020 年 11 月 12 日惠州商业建设开发总公司与惠东协孚港口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协议书》及惠东县人民法院执行和解笔录，亚婆角码头权益归属及划分的历史遗留问题得到部分解决。2021 年 1 月 20 日协孚公司收到共管账户退回款项 5,000,000.00 元，协

孚公司据此转回预计负债 4,573,508.28 元，2021 年度协孚公司按约定比例承担该事项的律师及其他费用 350,000 元，预计负债 2021 年合计减少 4,923,508.28 元。余额 15,000,000.00 元为上述事项未完结前很可能发生的偿付义务。

2024 年 9 月 18 日，协孚公司已办理完成股权出质注销登记，注销登记编号为（粤惠）股权质押销字(2024)第 44130012400157271 号。2024 年 10 月 25 日，协孚公司与惠州港投集团就惠东协孚 40%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2024 年 11 月 11 日，协孚公司已收到惠州港投集团通过深圳联交所转来惠东协孚 40%股权的转让价款，并完成股东变更备案的工商登记手续。协孚公司不再承担上述事项发生的偿付义务，将确认的预计负债冲回。

(三十二)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869,348.07	-	6,346,472.10	61,522,875.97	详见表 2
合计	67,869,348.07	-	6,346,472.10	61,522,875.97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深圳市大气环 境质量提升补 贴	44,598,351.64	-	4,731,818.23	-	39,866,533.41	与资产相关
低氮设备改造 政府补助	18,376,607.94		458,768.16		17,917,839.78	与资产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 资助计划补贴	263,520.00		34,560.00	-	228,960.00	与资产相关
2021-2022 年技 术改造投资项 目资助	917,388.90		70,666.66		846,722.2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 资金资助款	1,125,000.00		375,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支持绿色发展 促进工业“碳达 峰”扶持计划拟 资助工业能源 资源节约和综 合利用项目	1,642,500.00		547,500.00		1,095,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泥干化项目 循环经济扶持 基金	945,979.59		128,159.05		817,820.5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7,869,348.07		6,346,472.10		61,522,875.97	

(三十三)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土地收储补偿进度款（注）		104,000,000.00
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权益		45,112.54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04,045,112.54

注：本期余额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根据公司子公司深南电中山公司的土地收储最新进度，B 地块已收土地补偿价款已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八）其他流动负债的注释说明。

(三十四)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三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3,035,439.62			233,035,439.62
其他资本公积	129,735,482.48			129,735,482.48
合计	362,770,922.10			362,770,922.10

(三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 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00,000.00	4,183,054.57	-		-	4,183,054.57	-	1,683,054.5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00,000.00	4,183,054.57	-		-	4,183,054.57	-	1,683,054.57

(三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767,486.06	5,767,486.06	
合计		5,767,486.06	5,767,486.06	

注：本公司电力生产业务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2022 年 12 月 12 日发布）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入专项储备。

(三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0,158,957.87			310,158,957.87
任意盈余公积	22,749,439.73			22,749,439.73
合计	332,908,397.60			332,908,397.60

(三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63,346,776.24	159,187,979.1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3,346,776.24	159,187,979.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08,828.57	4,158,797.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255,604.81	163,346,776.24

(四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7,329,918.38	410,482,141.18	588,370,569.20	581,180,842.37
其他业务	5,642,037.47	4,964,591.21	1,409,621.51	261,701.61
合计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589,780,190.71	581,442,543.98

2、 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生产销售	419,930,286.71	405,194,367.48	562,688,722.91	572,117,240.68
综合能源服务	39,382,694.07	28,530,461.10	42,299,536.01	25,075,252.67
其他	5,768,308.02	1,223,850.40	1,468,149.52	261,701.61
合并抵消	-22,109,332.95	-19,501,946.59	-16,676,217.73	-16,011,650.98
合计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589,780,190.71	581,442,543.98

3、按地区分解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589,780,190.71	581,442,543.98
合计	442,971,955.85	415,446,732.39	589,780,190.71	581,442,543.98

4、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合同履约义务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25,572,324.18	564,098,343.42
在某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7,399,631.67	25,681,847.29
合计	442,971,955.85	589,780,190.71

(四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2,329,842.01	2,241,783.87
土地使用税	937,331.78	887,196.02
印花税	499,797.33	542,870.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8,703.79	653,636.44
教育费附加	200,873.02	277,505.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3,915.34	185,003.66
环境保护税	49,598.31	8,230.82
车船税	1,800.00	3,390.00
合计	4,621,861.58	4,799,616.56

(四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费	2,189.62	250,648.83
差旅费	57,932.89	363,759.10
业务招待费	73,589.20	160,201.41
职工薪酬	2,529,240.42	1,884,492.17
中介机构费	478,121.30	141,603.76
其他	14,531.15	31,043.38
合计	3,155,604.58	2,831,748.65

(四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费	709,686.09	572,337.65
差旅费	824,632.99	702,232.98
车辆使用费	756,417.89	607,305.8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董事会费	406,182.95	472,695.27
股证费	256,854.79	114,895.51
绿化清洁费	728,772.95	326,335.65
水电物管费	2,392,530.81	1,094,236.61
通讯及信息费	902,311.16	744,919.13
无形资产摊销	332,318.80	65,558.04
修理费	1,289,469.91	815,123.18
业务招待费	1,602,591.82	1,500,934.74
折旧费	11,649,901.01	15,161,467.11
职工薪酬	65,990,120.42	29,928,766.04
中介机构费	1,992,538.79	2,506,646.25
租赁费	581,042.03	291,561.03
其他	5,091,726.62	3,425,581.79
合计	95,507,099.03	58,330,596.87

(四十四)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	6,091,463.31	1,705,020.54
职工薪酬	14,757,285.96	24,140,938.27
其他	493,029.00	993,953.93
合计	21,341,778.27	26,839,912.74

(四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1,829,545.09	18,665,115.07
减：利息收入	5,185,764.60	7,358,119.93
汇兑损失	-91,424.96	-72,164.01
银行手续费	263,409.57	344,806.25
合计	6,815,765.10	11,579,637.38

(四十六)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6,832,542.00	44,431,212.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481.46	74,677.51
合计	6,867,023.46	44,505,889.5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大气环境质量提升补贴	4,731,818.23	4,731,818.16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支持绿色发展促进工业“碳达峰”扶持计划拟资助工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项目	547,500.00	547,500.00	与资产相关
低氮项目改造补助	458,768.16	5,239,056.75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375,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项目	241,8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规上工业接续平稳运行资助	139,6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泥干化项目扶持资金	128,159.05	6,625,535.6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83,669.90	140,838.47	与收益相关
技改投资项目资助计划	70,666.66	70,666.68	与资产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资助计划补贴	34,560.00	34,560.00	与资产相关
支持工业企业增产增效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42,111.34	与资产相关
绿色低碳发展项目补助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火电厂纾困补助资金		25,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7,625.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碳达峰”工作试点示范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券		46,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832,542.00	44,431,212.00	

(四十七)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注）	66,718,753.7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286,239.10	18,538,064.5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26,077.76	7,719,627.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01,969.03	8,740,206.13
票据贴现费用	-44,739.75	
合计	84,488,299.90	34,997,898.47

注：为积极推进存量资产盘活，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协孚公司通过深圳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惠东协孚 40%股权，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并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收悉全部股权转让对价，相关股权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程序，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最终确认股权转让投资收益。

(四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注）	-10,381,410.65	85,00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0,000.00	1,105,348.40
合计	-11,381,410.65	1,190,348.40

注：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应收账款 3、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四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注）	-63,982,886.86	
存货、合同履约成本等减值损失	-2,406,652.82	-162,985.78
合计	-66,389,539.68	-162,985.78

注：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为深南电中山公司发电机组设备及相关资产计提。上述资产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发电机组设备及相关资产在深圳联交所挂牌出让，2025 年 2 月 26 日该挂牌资产被成功摘牌，并于 2025 年 3 月 4 日与受让方福建恒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实物资产交易合同》。2025 年 3 月 30 日，完成资产的交割手续。截至报告期末，基于谨慎性原则，深南电中山公司根据本次挂牌转让的成交金额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可收回金额，对相关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具体计算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计提减值准备前账面价值	12,374.58	
可收回金额	5,976.29	按 2025 年 2 月挂牌成交价格并考虑相关处置费用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6,398.29	

(五十)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注）	163,529,971.97	1,886,136.92	163,529,971.97
合计	163,529,971.97	1,886,136.92	163,529,971.97

注：主要为深南电中山公司土地收储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其他应收款的注释说明。

参考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3 号》对“搬迁补偿事项的会计处理”：为履行上述资产处置交易而发生的房屋及其他附属物拆除损失、搬迁费用、停产停业期间支付的职工薪酬等费用，如果预计能够通过未来资产处置对价予以补偿的，在处置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入损益。深南电中山公司 A 地块土地收储补偿价款 22,471.16 万元，A 部分地块最终确认成本费用支出 6,169.30 万元，土地收储净收益 16,301.86 万元。具体计算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A 部分地块土地收储补偿款	22,471.16
收入小计	22,471.16

项目	金额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其他附属物拆除损失	2,688.35
停产停业期间支付的职工薪酬	2,178.32
搬迁费用	1,302.62
支出小计	6,169.30
土地收储净收益	16,301.86

(五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房屋拆迁安置补贴	453,068.40	2,481,631.19	453,068.40
违约赔偿收入	100,000.00		100,000.00
停电及保险等赔偿款		5,522,309.2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683,060.82	
合计	553,068.40	11,687,001.25	553,068.40

(五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1,310.78	7,745.81	121,310.78
其他	14,023.70	58,370.42	14,023.70
合计	135,334.48	66,116.23	135,334.48

(五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140,402.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7,366.49	
合计	9,687,769.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73,615,193.8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37,362.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803,032.9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84,506.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5,463.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730,954.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017,371.89
所得税费用	9,687,769.34

(五十四) 每股收益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1,908,828.57	4,158,797.1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基本每股收益	0.0363	0.0069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21,908,828.57	4,158,797.1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602,762,596.00	602,762,596.00
稀释每股收益	0.0363	0.0069

(五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等	9,172,925.54	9,200,800.64
利息收入	5,646,611.86	6,416,103.02
收回的保函保证金	5,453,862.93	
政府补助收入	372,441.17	30,154,963.47
合计	20,645,841.50	45,771,867.1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期间费用	54,929,118.83	32,799,144.64
支付的保函保证金	7,912,100.00	
支付的往来款项等	2,225,743.89	3,524,581.70
合计	65,066,962.72	36,323,726.3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赎回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现金	452,000,000.00	620,010,220.37
收到关联方往来款利息	-	344,800.00
合计	452,000,000.00	620,355,020.37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现金	226,000,000.00	446,000,000.00
处置资产支付的现金	-	393,066.79
合计	226,000,000.00	446,393,066.79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6,927,038.90	6,314,826.00
合计	6,927,038.90	6,314,826.00

6、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41,237,886.72	313,558,036.22	7,046,969.68	393,227,883.43		268,615,009.19
长期借款	58,829,426.30		1,167,282.14	59,996,708.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6,326.45		4,466,835.32	3,926,326.45		4,466,835.32
租赁负债			9,182,836.13	2,280,749.20	4,776,176.75	2,125,910.18
合计	403,993,639.47	313,558,036.22	21,863,923.27	459,431,667.52	4,776,176.75	275,207,754.69

(五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927,424.48	-2,005,692.93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381,410.65	-1,190,348.40
资产减值准备	66,389,539.68	162,985.7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166,556.76	168,777.60
固定资产折旧	21,518,878.65	29,328,545.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4,803,425.47	5,440,671.48
无形资产摊销	344,504.01	589,301.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3,647.01	916,014.97
递延收益摊销	-6,346,472.10	-17,966,248.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529,971.97	-1,886,136.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310.78	7,745.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829,545.09	18,665,115.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488,299.90	-34,997,898.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7,366.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56,331.74	-1,023,698.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00,129.85	43,475,853.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151,092.74	-140,056,963.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35,766.05	-100,371,976.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1,067,121.66	310,734,919.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0,734,919.56	648,021,672.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332,202.10	-337,286,752.5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471,067,121.66	310,734,919.56
其中：库存现金	30,264.98	30,329.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1,032,644.67	310,694,227.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212.01	10,361.7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067,121.66	310,734,919.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函保证金	7,912,100.00	5,453,862.93	冻结、受限
合计	7,912,100.00	5,453,862.93	

(五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12,100.00	保函保证金

(五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41,884.64	7.1884	6,051,803.55
欧元	1,018.00	7.5257	7,661.17
港币	146,681.29	0.9260	135,832.74
新加坡币	2,858.03	5.2562	15,022.47
合计			6,210,319.93

(五十九)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76,995.22	264,995.49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5,048,300.00	6,314,826.0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1,435,783.34	
合计	1,435,783.34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57,285.96	24,140,938.27
折旧费	6,091,463.31	1,705,020.54
其他	493,029.00	993,953.93
合计	21,341,778.27	26,839,912.7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1,341,778.27	26,839,912.74
合计	21,341,778.27	26,839,912.74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中山	80.00		设立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		设立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	50.00		设立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		设立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00		设立
香港兴德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设立
珠海横琴卓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	99.96		设立
深南电西湾能源（中山）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		51.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20%	13,278,764.45		-93,004,719.71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期末余额	231,477,900.81	84,593,178.85	316,071,079.66	732,191,175.33	-	732,191,175.33
上年年末金额	24,201,215.36	244,116,938.96	268,318,154.32	696,314,557.88	104,000,000.00	800,314,557.88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11,113,824.47	66,876,307.89	66,876,307.89	-4,165,698.91	62,908,561.23	-31,198,053.79	-31,198,053.79	-1,869,970.79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燎原环保（注）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环保	9.935		权益法	否

注：本公司投资燎原环保 72,873,680.00 元，占燎原环保股权比例的 9.935%，为燎原环保第二大股东。燎原环保公司董事会设五席董事，本公司 2022 年 3 月 12 日委派一席，对燎原环保构成重大影响。

2、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燎原环保	燎原环保
流动资产	651,001,263.41	545,635,587.61
非流动资产	404,984,086.78	419,944,510.12
资产合计	1,055,985,350.19	965,580,097.73
流动负债	203,426,112.83	198,836,634.15
非流动负债	26,261,285.84	198,836,634.15
负债合计	229,687,398.67	225,039,488.72
少数股东权益	251,069,667.59	223,928,134.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5,228,283.93	516,612,474.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7,148,930.01	51,325,449.33
调整事项	32,502,512.58	33,508,393.41
—其他	32,502,512.58	33,508,393.4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0,587,521.44	84,833,842.7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699,720,001.48	660,404,337.83
净利润	97,066,322.72	85,937,325.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681,142.05	68,971,850.1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6,681,142.05	68,971,850.1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09,700.00	1,214,550.00

八、 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递延收益	67,869,348.07			6,346,472.10

(续上表)

负债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1,522,875.97	与资产相关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6,832,542.00	44,431,212.00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832,542.00	44,431,212.00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长短期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本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利息共计 2,309,631.11 元。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变动 5%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利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增加 5%	-115,481.56	-115,481.56	-204,375.14	-204,375.14
减少 5%	115,481.56	115,481.56	204,375.14	204,375.14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本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051,803.55	158,516.38	6,210,319.93	5,931,199.10	188,141.17	6,119,340.27
合计	6,051,803.55	158,516.38	6,210,319.93	5,931,199.10	188,141.17	6,119,340.27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5%，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310,516.00 元。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4,798,054.57	354,798,054.57
其中：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54,798,054.57	354,798,054.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4,798,054.57	354,798,054.57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期末结构性存款按照理财产品类型及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任何一个股东的持股比例均未达到 50%，且不能通过其他方式对本公司形成控制关系，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母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能源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张铭在该公司任职董事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雅昌文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采购商品	28,918.50	146,016.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服务	4,404,385.0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管理服务	1,226,856.89	-
中国科技开发院有限公司	技术改造服务	58,800.00	-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工程安装服务	252,689.25	-

2、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无关联方担保事项。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5.11 万元	599.84 万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惠东协孚	-		15,532,630.74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具的保函信息

本公司于授信额度内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开立付款保函，金额 3,000 万元整，2025 年 7 月 16 日到期。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南电环保公司于授信额度内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开立履约保函，金额 280 万元整，2025 年 3 月 31 日到期。于授信额度内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开立履约保函，金额 370 万元整，2026 年 3 月 31 日到期。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南电工程公司于授信额度内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开立履约保函，金额 141.21 万元，2027 年 6 月 30 日到期。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出于管理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公司有如下三个报告分部：

- (1) 电力生产销售分部；
- (2) 综合能源服务分部；
- (3) 其他分部

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电力生产销售分部	综合能源服务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420,334,462.86	39,382,694.07	5,364,131.87	22,109,332.95	442,971,955.85
营业成本	405,195,393.12	28,530,461.10	1,222,824.76	19,501,946.59	415,446,732.39
资产总额	2,270,795,129.83	95,858,355.43	264,470,740.27	618,387,589.94	2,012,736,635.59
负债总额	702,631,828.38	42,488,019.60	12,747,325.44	253,054,378.53	504,812,794.89

(二) 其他

1、年金计划

根据本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照员工工资的 8% 计提和缴纳企业年金。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6,641,173.11	26,981,407.91
小计	26,641,173.11	26,981,407.9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6,641,173.11	26,981,407.91

2、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41,173.11	100.00			26,641,173.11
合计	26,641,173.11	100.00			26,641,173.11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981,407.91	100.00			26,981,407.91
合计	26,981,407.91	100.00			26,981,407.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二：应收电力生产销售款	26,641,173.11		
合计	26,641,173.11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26,641,173.11		26,641,173.11	100.00	
合计	26,641,173.11		26,641,173.11	100.0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614,157,681.93	714,553,901.02
合计	614,157,681.93	714,553,901.02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00,172,359.91	711,403,571.07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至 2 年	512,439,711.54	2,5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7,570,625.97	29,172,845.44
合计	640,182,697.42	740,578,916.51

(2) 按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025,015.49	4.07	26,025,015.4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4,157,681.93	95.93			614,157,681.93
合计	640,182,697.42	100.00	26,025,015.49	4.07	614,157,681.93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025,015.49	3.51	26,025,015.49	100.00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4,553,901.02	96.49			714,553,901.02
合计	740,578,916.51	100.00	26,025,015.49	3.51	714,553,901.02

(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惠阳市康泰实业公司	14,311,626.70	14,311,626.70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 时间久远,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员工受益基金分红及税款	9,969,037.63	9,969,037.63	100.00		
应收员工宿舍购房款	1,736,004.16	1,736,004.16	100.00		
其他	8,347.00	8,347.00	100.00		
合计	26,025,015.49	26,025,015.49	100.00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四: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	611,645,846.09		
组合五: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1,528,568.67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七：其他应收及暂付款项	983,267.17		
合计	614,157,681.93		

（5）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6,025,015.49	26,025,015.4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6,025,015.49	26,025,015.49

（6）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	611,645,846.09	712,425,641.88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项	15,170,475.09	14,645,149.15
应收员工款项	11,837,807.57	11,882,548.16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1,528,568.67	1,625,577.32
合计	640,182,697.42	740,578,916.51

（7）资金集中管理情况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607,171,580.03
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资金集中管理，应收子公司本息 607,171,580.03 元，应付子公司本息 130,549,686.64 元。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23,167,363.65	445,002,245.26	478,165,118.39	855,811,150.92	445,002,245.26	410,808,905.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0,587,521.44		90,587,521.44	84,833,842.74		84,833,842.74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013,754,885.09	445,002,245.26	568,752,639.83	940,644,993.66	445,002,245.26	495,642,748.4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协孚能源有限公司	26,650,000.00			26,650,000.00		
深南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6,703,800.00			6,703,800.00		
深圳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175,637,763.02	257,272,360.58	49,916,147.85	382,993,975.75		13,709,556.49
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	410,740,001.00	-		410,740,001.00		410,740,000.00
深圳深南电燃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4,460,360.00	-		24,460,360.00		
深圳深南电环保有限公司	70,191,704.81	-		70,191,704.81		20,552,688.77
珠海横琴卓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1,427,522.09	-	140,000,000.00	1,427,522.09		
合计	855,811,150.92	257,272,360.58	189,916,147.85	923,167,363.65		445,002,245.26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84,833,842.74				6,563,378.70	
小计	84,833,842.74				6,563,378.70	
合计	84,833,842.74				6,563,378.7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809,700.00			90,587,521.44	
小计		809,700.00			90,587,521.44	
合计		809,700.00			90,587,521.44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2,454,274.03	339,266,651.44	264,690,176.35	357,865,804.80
其他业务	57,022,453.48	3,607,161.70	126,959,772.74	5,823,727.52
合计	379,476,727.51	342,873,813.14	391,649,949.09	363,689,532.32

2、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生产销售	379,072,551.36	342,872,787.50	391,340,842.07	363,617,073.55
其他	404,176.15	1,025.64	309,107.02	72,458.77
合计	379,476,727.51	342,873,813.14	391,649,949.09	363,689,532.32

3、按地区分解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379,476,727.51	342,873,813.14	391,649,949.09	363,689,532.32
合计	379,476,727.51	342,873,813.14	391,649,949.09	363,689,532.32

4、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合同履约义务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79,476,727.51	391,649,949.09
在某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合计	379,476,727.51	391,649,949.09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63,378.70	6,966,316.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286,239.10	18,538,064.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474,329.61	340,206.13
长期股权投资分红		6,717,600.82
合计	35,323,947.41	32,562,187.79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881,112.1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6,06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项目	金额	说明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86,239.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5,495.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76,428,916.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40,402.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871,593.36	
合计	109,416,920.1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	0.0363	0.03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4	-0.1452	-0.1452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